

股票代號：2441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GREATEK ELECTRONICS INC.

中華民國 110 年度年報
2021 ANNUAL REPORT



苗栗縣竹南鎮公義路 136 號

刊印日期：111 年 4 月 10 日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 <https://www.greatek.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陳 笙

職稱：管理處 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37)638-568

電子郵件信箱：sheng@greatek.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美玲

職稱：財務會計部 經理

聯絡電話：(037)638-568

電子郵件信箱：karimlin@greatek.com.tw

二、總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苗栗縣竹南鎮公義路 136 號

總 機：(037)638-568

一 廠：苗栗縣竹南鎮公義路 136 號、苗栗縣竹南鎮公義路 178 巷 10 號

電 話：(037)638-568

二 廠：苗栗縣竹南鎮公義路 112 號

電 話：(037)638-568

三 廠：苗栗縣頭份市中民路 9 號

電 話：(037)638-568

五 廠：苗栗縣頭份市中民路 11 號

電 話：(037)638-568

三、辦理股票過戶之機構：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樓

電 話：(02)2586-5859

網 址：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資訊：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黃裕峰、林政治

地 址：新竹市展業一路 2 號 6 樓

電 話：(03)578-0899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s://www.greatek.com.tw>

目 錄

致股東報告書	1
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	2
公司簡介	6
公司治理報告	
壹、組織系統	9
貳、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參、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肆、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伍、會計師公費資訊	54
陸、更換會計師資訊	54
柒、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期間	55
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5
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6
拾、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6
募資情形	
壹、資本及股份	57
貳、公司債辦理情形	61
參、特別股辦理情形	62
肆、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2
伍、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2
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2
柒、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2
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2
營運概況	
壹、業務內容	63
貳、市場及產銷概況	68
參、從業員工狀況	71
肆、環保支出資訊	72
伍、勞資關係	72
陸、資通安全管理	74
柒、重要契約	76

財務概況

壹、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77
貳、財務分析	79
參、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1
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2
伍、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8
陸、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38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壹、財務狀況	139
貳、財務績效	139
參、現金流量	140
肆、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41
伍、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41
陸、風險事項分析與評估	141
柒、其他重要事項	145

特別記載事項

壹、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46
貳、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47
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47
肆、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47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48
--------------------	-----

致股東報告書

於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2021 年半導體產業延續 2020 年的榮景，持續成長，主要受惠於 5G 通訊、人工智慧、物聯網、智慧駕駛、高速運算等先進科技的蓬勃發展，帶動成長動能。2021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約有 25% 的成長；超豐交出不錯的成績單，全年營業額及獲利金額都創下歷史新高，分別為新台幣 194.6 億元及 46 億元，營業額年成長約 32%，獲利之年成長則為 73%。

展望 2022 年，我們認為新冠肺炎疫情所引發的全球供應鏈斷鏈，缺料、缺工的現象仍會持續，我們將持續推動自動化、改善製程、研發新產品、提升生產效益來因應。後疫情生活也使得先進科技更向上發展，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增加，故 2022 年半導體的整體需求仍可樂觀看待，總產值可望續創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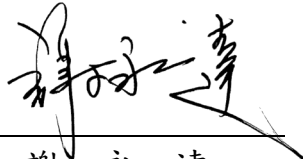
為使公司持續成長，超豐持續投資，新建廠房、擴充設備、積極招募及培訓優秀人才。為確保企業永續經營與發展及整合集團資源，集團內已啟動傳承工程及人事調動。首先在 109 年將我升任為集團執行長，再經 110 年超豐董事改選，由我擔任董事長職務，原董事長蔡篤恭先生為集團董事長，同時仍擔任超豐董事，繼續協助超豐發展及整合集團資源。未來我將秉持超豐誠信務實的經營宗旨，繼續帶領公司擴展業務，在生產技術、品質、成本、效率及服務皆領先業界。

超豐以提供先進、專業及全方位的封裝測試服務，逐步開發國內外客戶，近幾年計劃性擴展世界級客戶，已有相當的成績，受到許多客戶的肯定，使得我們的營業額能快速的成長。謝謝各位股東對超豐的支持與鼓勵，超豐全體員工定能更團結努力，持續創新，再創造營業額及獲利的佳績。

敬祝大家

身體健康 事事如意

董事長：



謝 永 達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

隨著疫苗覆蓋率提升，新冠肺炎疫情對經濟影響趨緩，全球經濟持續復甦，但在復甦過程中遭遇到供應鏈中斷、原物料短缺、航運物流供不應求等因素，削弱經濟成長動能，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 111年1月將全球經濟成長率下調至5.9%。雖然全球經濟持續面臨疫情的挑戰，但110年是半導體產業豐收的一年，深究其因，乃是疫情讓人們生活改變，數位轉型加速，加上5G、AI與車用電子需求，激發半導體商機噴出，帶動110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大幅成長。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WSTS)於110年11月預測110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5,530億美元，年增加25.6%，創下近10年最大增幅；其中邏輯晶片年成長27.3%。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於110年11月預估110年台灣IC產值達新台幣40,566億，年增長25.9%，IC封裝及測試業年成長13.5%。

超豐電子110年的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94.6億元，創歷史新高，全年度營收較109年增長32%，主要受惠於PMIC、MCU、USB 4.0、5G、WiFi 6、AI、IoT、高速運算及車用電子等帶動成長動能，使得營業毛利較109年增加64.6%；本公司過去一年的營運狀況及111年營運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民國110年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0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94.6億元，較109年的147億元成長32%；毛利率為32.2%，較109年25.9%，提升6.3%。在盈餘方面，稅後淨利為新台幣46.03億元，較109年的26.62億元增長72.9%；每股盈餘為新台幣8.09元，較109年的4.68元增加72.9%。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經營原則為穩健成長、積極創新及審慎投資，110年資本支出總額約為新台幣53.9億元；主要為擴充封裝及測試產能以及改善生產效率及成本；雖然資本支出增加，因持續獲利及財務收支控制得宜，年底現金為新台幣40億元，流動比率為210%，因此財務結構仍保持穩定健全。有關財務收支及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1、財務收支情形

民國 110 年度現金流量狀況：

-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7,414,609 仟元(主要係純益及折舊)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5,520,502)仟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1,764,523)仟元(主要係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9.16	12.97
權益報酬率%	23.71	15.37
純益率%	23.65	18.11
每股盈餘(元)	8.09	4.68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持續擴編研發部門，除廣納業界精英並招募優秀人才，以提升研發能力，開發新產品及改善製程。超豐的生產技術及產品之開發主要是配合電子終端產品市場及客戶之需求，近年來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高效能、高整合、高安全、低成本及低功耗發展，故 110 年度致力開發 Fine Pitch Bonding、High Pin count BGA、Hybrid / High Thermal 及 RF Testing。

110 年度的研究發展費用為新台幣 2.87 億元，佔全年營收的 1.5%。

五、111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及產銷政策

- (1) 本著以客為尊之服務精神與態度，全面提昇品質、技術及效率，提供客戶滿意之專業服務。
- (2) 積極擴充產品線以滿足市場與客戶之需求，以期擴大市占率。
- (3) 審慎投資，充分利用廠房與設備，發揮產能之最大效益。
- (4) 積極研發新製程、新材料，降低成本，達成營業之目標，創造獲利。
- (5) 以誠信為宗旨，為公司及客戶、協力廠商，共創長期且穩定之利潤。
- (6) 建立公平、合理及完善之制度，為員工創造理想工作環境，以凝聚共識及向心力，發揮團隊精神。
- (7) 加強專業訓練，鼓勵終身學習，培育人才，以利公司永續經營。
- (8) 提升電腦軟硬體設備，建置有效的防範系統與管理機制，積極保障公司資訊安全，提供安全的經營及生產環境。

2、預期銷售數量

依據產業景氣、未來市場需求及公司產能狀況，訂定 111 年預計銷售量如下：

銷售項目	預計銷售數量
封裝	約 113 億顆
W/T 測試	約 72 萬片
F/T 測試	約 74 億顆
WLP	約 24 萬片
WLCSP	約 8 億顆

3、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 積極掌握與維持現有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以期增加其需求分配的份額。
- (2) 積極擴增一線客戶，計劃性的擴展世界級客戶，以強大客戶陣容，使營收快速成長。
- (3) 掌握市場狀況，充分配合客戶新產品開發，積極規劃與建立新產品產能。
- (4) 研究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封測技術與產品，使具有技術與成本兼顧之競爭力。
- (5) 配合相關法規及標準，積極導入國際認證標準之相關認證，以獲得更多商機。
- (6) 加強設備自動化能力，提高生產效力及產品品質，降低成本，提高獲利。
- (7) 加強電腦資訊化之運作，提昇產銷作業效率與品質，提供客戶更好的服務。

IMF 111 年 1 月「世界經濟展望」指出，儘管疫情再次爆發，全球經濟仍持續復甦，預測 111 年全球 GDP 為 4.4%。WSTS 於 110 年 11 月預估 111 年半導體總產值可望突破 6,000 億美元，續創歷史新高，年增 8.8%，其中邏輯晶片將有 11.1% 成長率。隨著全球疫苗覆蓋率提高，疫情對經濟影響式微，經濟體系逐漸恢復正常運作後，近期已開發國家貨幣政策開始轉向，財政紓困效果逐漸消退，新興國家面臨壓力，故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 111 年全球經貿成長速度較 110 年放緩，金融市場不確定性增加；加上疫情造成的全球供應鏈關鍵環節中斷遠較預期長及能源價格上漲，造成物價迅速膨脹，經濟前景風險增加，政策權衡變得更為複雜。110 年晶片荒讓半導體產業受到高度關注，美、中、歐洲、日本及韓國也將半導體產業地位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未來半導體產業佈局將更加分散，隨之而來的將是當地供應鏈體系重新建立的重要課題。

超豐隨時掌握景氣及產業變化，在產銷策略上作最佳之因應，除發展先進製程、提升研發能力並持續開發國內外新客戶。111 年發展之重點為提升 QFN Dual Row 產品生產能力、提升第三代半導體(GaN)產品封裝及測試能力、開發 Hybrid / MIS

Package (Flip Chip + Wire Bond)產品及開發系統化封裝(SiP) 產品。在資本支出方面，持續擴展封裝及測試產能。在成本控制方面，提高設備產能、持續改善製程與原材料。期待超豐憑藉優異的產品品質、全方位的服務及成本之優勢，以滿足更多客戶之需求，使超豐營業收入及獲利超越巔峰。

董事長：謝永達



經理人：甯鑑超



會計主管：林美玲



公司簡介

壹、設立登記日期：民國七十二年三月七日

貳、公司沿革：

72年02月—公司正式成立，組織型態為「有限公司」，訂名為「合德積體電路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為一佰萬元，設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150號11樓之1。

經營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製造及買賣、有關前項業務之設計、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之投標報價及經銷業務、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等。

72年03月—核准公司登記。

73年06月—核准變更組織型態為「股份有限公司」。

84年08月—購買竹南工業區和興路358號之工廠用地4,550平方公尺(1,376坪)。
總建築面積為9,474.24平方公尺(2,865坪)。

84年10月—遷址至苗栗縣竹南鎮山佳里17鄰光復路363巷1號。
變更公司名稱為「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營業項目：積體電路之測試及封裝。

84年12月—核准和興廠工廠設立。
廠址為苗栗縣竹南鎮和興路358號。

85年03月—公開發行。

85年05月—和興廠正式量產，並遷址至苗栗縣竹南鎮和興路358號。

86年06月—購買公義一廠用地10,079.44平方公尺(3,049坪)。

86年11月—公義一廠動工總建築面積為35,434.31平方公尺(10,719坪)。
核准公義一廠工廠設立。

87年04月—通過ISO9002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87年07月—經財政部選拔為“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

87年09月—獲中華國際經貿促進會頒發“亞太當代績優企業金磐獎”。

87年11月—公義一廠正式啟用。

87年12月—公司遷址至苗栗縣竹南鎮公義路136號。
獲苗栗縣警察局頒發“八十七年度外勞管理工作楷模”。

88年05月—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88年度勞動條件優良民營事業單位”。
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88年度防災聯盟績優單位團隊楷模獎”。

89年06月—掛牌成立保稅工廠。

89年08月—通過QS9000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89年10月—超豐電子普通股正式掛牌上市，代號2441。

89年11月—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工業精銳獎”。

90年11月—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91年07月—經財政部選拔為“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
發行公司債二億元整。

91年11月—獲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頒發“優良商人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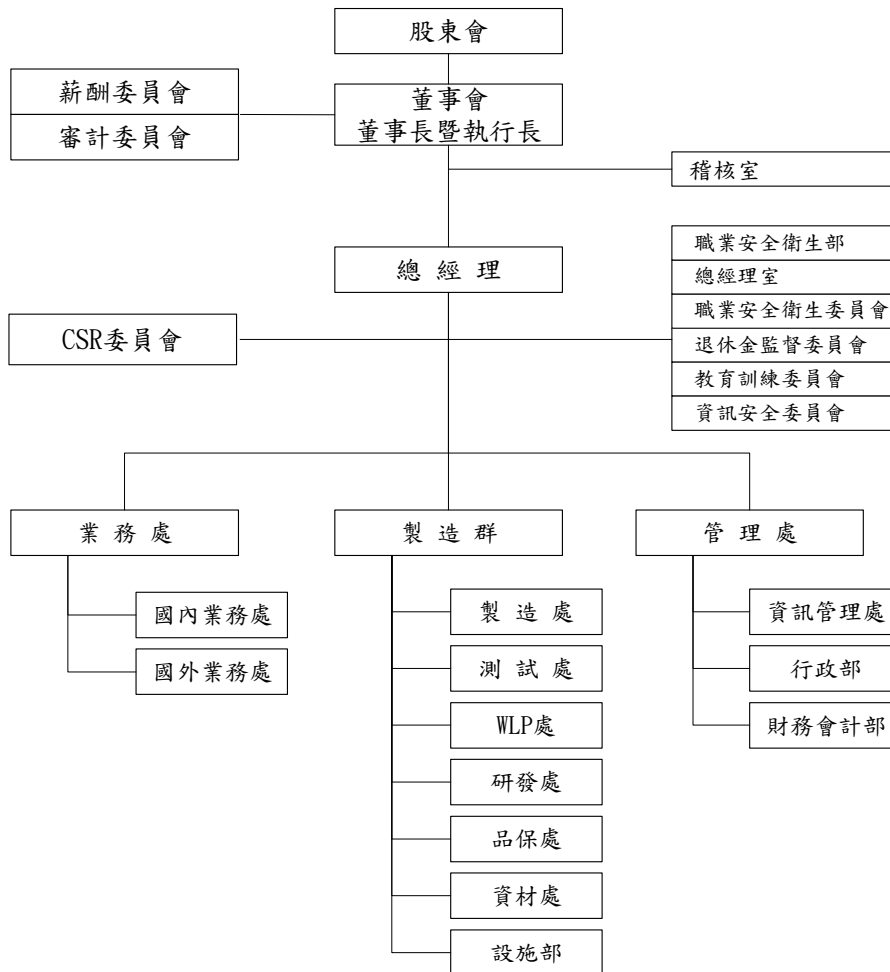
- 92年05月—通過 ISO9001:2000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92年08月—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十億元整。
通過 SONY Green Partner 環境認證。
- 94年05月—通過 ISO14001:2004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95年08月—購買晶圓測試廠用地 3,414.77 平方公尺 (1,033 坪)。
- 95年12月—晶圓測試廠動工總建築面積為 7,325.83 平方公尺 (2,216 坪)。
- 96年01月—通過 ISO TS16949 汽車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96年08月—晶圓測試廠正式啟用。
- 96年12月—獲苗栗縣政府頒發”進用原住民優良廠商”。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二億元整。
- 97年06月—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全國勞工安全衛生群組合作組織 96 年服務績優單位”。
- 97年08月—購買公義二廠用地 17,033.36 平方公尺(5,153 坪)。
- 97年11月—公義二廠動工總建築面積為 41,328.49 平方公尺(12,502 坪)。
- 98年09月—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桃竹苗區就業服務中心頒發”進用身心障礙者優良廠商”。
- 98年12月—通過 ISO9001：2008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通過 ISO TS16949：2009 汽車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99年01月—公義二廠正式啟用。
和興廠出售。
- 100年10月—獲財政部台中關稅局頒發”優良保稅工廠”。
- 101年02月—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超豐普通股 244,064,379 股，成為超豐持股達 10% 以上之大股東。
- 101年04月—股東臨時會改選，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入主公司經營團隊。
- 102年12月—「96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發行期間員工執行認股共計 17,686,000 股。
- 103年01月—通過 IECQ QC 080000:2012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認證。
- 103年08月—標購取得頭份廠土地 25,451.88 平方公尺(7,699 坪)。
- 104年03月—員工宿舍動工總建築面積為 7,028.91 平方公尺(2,126 坪)。
- 104年04月—超豐三廠動工總建築面積為 36,100.05 平方公尺(10,920 坪)。
以力成旗下子公司加入 EICC 電子行業公民聯盟(106/10/17 組織改造同時亦改名為
責任商業聯盟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簡稱 RBA))。
- 105年03月—員工宿舍正式啟用。
- 105年10月—超豐三廠正式啟用。
- 106年09月—電鍍廠興建完成並正式啟用，總建築面積為 6,665.62 平方公尺(2,016 坪)。
獲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頒發 105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第 249 名。
- 106年10月—通過 ISO 26262：2011 功能安全管理系統認證。
- 106年12月—通過 IATF 16949：2016 汽車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通過 ISO 9001:2015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107 年 07 月—通過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107 年 09 月—獲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頒發 106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第 215 名。
- 108 年 04 月—通過 ANSI/ESD S20.20:2014 靜電放電防制認證。
- 108 年 05 月—通過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通過 CNS 45001(TOSHMS)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國家標準認證。
- 108 年 08 月—公義廠與頭份廠分別通過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VAP 稽核。
- 108 年 09 月—通過 IECQ QC 080000:2017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認證。
獲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頒發 107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第 136 名。
- 109 年 09 月—獲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頒發 108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第 171 名。
- 110 年 05 月—取得員工宿舍用地 3,190 平方公尺(965 坪)。
- 110 年 06 月—取得擴廠用地 9,497 平方公尺(2,329 坪)。
- 110 年 11 月—獲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頒發 109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第 119 名。

公司 治 理 報 告

壹、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董事長：

綜理公司整體事業之規劃，並對內部各項控制作業持續監督與改善。

2、執行長：

綜理公司整體事業之執行，並策劃公司整體經營策略與方針及督導。

3、總經理：

策劃公司整體經營策略與方針，執行、督導全盤業務。

4、稽核室：

負責檢核及評估公司內部控制之實施及有效性。

5、CSR委員會：

負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從業道德、營運持續管理政策之制定、規劃與執行。

6、職業安全衛生部：

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7、總經理室：

負責公司營運策略規劃與執行、經營分析等業務。

- 8、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負責職業災害防止計劃制訂，督導各部門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執行，實施相關教育訓練。
- 9、退休金監督委員會：
負責退休金制度及退休金提撥帳戶之監督及管理。
- 10、教育訓練委員會：
負責公司教育訓練相關事項之規劃、監督及指導。
- 11、資訊安全委員會
負責推動與統籌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建置及維護事宜。
- 12、業務處：
負責業務處相關作業之規劃、監督及執行；業務拓展、市場行銷及客戶服務。
- 13、製造處：
負責封裝產品；以及製造相關之人力、產能、設備、新產品開發、生產效率提昇等之規劃、監督及執行；製造成本之控制與降低。
- 14、測試處：
負責產品測試製程；以及相關之人力、產能、設備、測試程式、新產品開發及作業制度等之規劃、監督及執行；測試成本控制與降低。
- 15、WLP處：
負責晶圓凸塊、晶圓級晶片尺寸等封裝服務；以及相關人力、產能、設備、新產品開發及作業制度之規劃、監督及執行；製造成本之控制及降低。
- 16、研發處：
負責新產品、製程之研發，新材料、設備之評比、實驗，產品異常原因分析及研擬對策。
- 17、品保處：
負責品質管制、文件管制、儀校管制等作業系統之建立及執行，客訴服務處理，可靠度檢驗及故障分析。
- 18、資材處：
負責生管、物管、採購、進出口及保稅等相關作業之制定、監督及執行。
- 19、設施部：
負責全廠之水、電、氣、空調之供應及相關設備之維護；防火管理之訓練及設施維護；空氣污染、廢水、污水等之管制管理。
- 20、管理處：
負責管理資訊、行政、人事、財務會計等相關作業之制定、監督及執行，管理制度之擬定、修改及公共關係業務之推廣。

貳、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一)

111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年)	任期 (年)	初選日期	選持有股份		在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姓名 關係	備註 (註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	中華民國	力成科技(股)公司	-	1100721	3	1010403	244,064,379	42.91%	244,064,379	42.91%	-	-	0	0%	-	品兆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Powertech Holding (B.V.I.) Inc.法人董事 Powertech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法人董事 力成半導體(西安)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	-
董事 之 法 人 代 表 人	中華民國	董事長 謝永達 (註5)	男 61 ~ 70	1100721	3	1010403	0	0%	0	0%	0	0%	500,000	0.09%	交通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 經理 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總 經理 力成科技(股)公司集團資深 副副總裁 聚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力成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本公司執行長 力成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無	(註4)
董事 之 法 人 代 表 人	中華民國	蔡篤恭 (註5)	男 71 ~ 80	1100721	3	1010403	0	0%	0	0%	0	0%	0	0%	力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策略長 Powertech Holding (B.V.I.) Inc.董事 Powertech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PTI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力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Powertech Technology Akita Inc. 董事 力成科技日本合同會社業務執行代表 Tera Probe, Inc. 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力成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之 法 人 代 表 人	中華民國	甯鑑超 (註6)	男 61 ~ 70	1100721	3	84.11.18	2,201,224	0.39%	2,201,224	0.39%	0	0%	0	0%	中原大學物理系 華旭電子(股)公司製造部經 理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董事 之 法 人 代 表 人	中華民國	呂祥祥	男 61 ~ 70	1100721	3	1010403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機械系 力成半導體(股)公司封裝生 產副處長 力成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	力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力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力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力成半導體(西安)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年)	初選日期	選持有股份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姓名 關係	備註 (註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 之 法 人 代 表 人	中 華 民 國	曾 炫 章 (註7)	男 61 ~ 70	1070529	3	1070529	0	0%	0	0%	0	0%	0	0%	經理 Powertech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PTI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財務長暨資深副總經理 晶兆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Powertech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Powertech Technology Akita Inc. 董事 力成半導體(西安)有限公司董事 力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Tera Probe, Inc. 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市蔡林不社會福利基金會 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 事 之 法 人 代 表 人	中 華 民 國	陳 玉 欽	男 51 ~ 60	1100721	3	1100721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力成半導體(股)公司副經理 力成科技(股)公司處長 力成科技(西安)有限公司總 經理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鴻 威 創 業 投 資 (股) 公 司 (註8)	-	1100721	3	960611	5,823,602	1.02%	0	0%	-	0%	0	0%	-	-	-	-
董 事 之 法 人 代 表 人	中 華 民 國	代 表 人 張 智 能 (註8)	男 41 ~ 50	1100721	3	960611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超豐電子(股)公司法人監察 人代表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副總經理 Realtek Investmen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董事 合肥消費電子(股)公司監察 人 昱敏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馮 竹 健	男 71 ~ 80	1100721	3	1040610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碩士 遠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 總經理 熱映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豪展醫療科技(股)公司獨立 董事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吳 啟 勇	男 61 ~	1100721	3	1070529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 合泰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年)	次 初選日期	選 持 有 股 份		在 現 持 有 股 數		配 偶 、 未 成 年 子 女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主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註4)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莊 明 仁	男 51 ~ 60	1100721	3	1070529	0	0%	0	0%	0	0%	0	0%	武藏工業大學電氣電子系 光碭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總經理 HOYA 株式會社台灣事業群 總經理 佳凌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優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倍創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盛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金科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Holttek Semiconductor Holding(BVI) Ltd. 董事 Kingtek Semiconductor Holding (BVI) Ltd. 董事 Bestcomm RF Electronics Inc. 董事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謝永達執行長於110/7/21董事會通過擔任董事長，集團傳承計劃仍在推動中；本屆董事兼任員工者2席並未超過半數，且獨立董事席次占董事會1/3，董事會與經理人之職責應能明確劃分。

註5：法人董事代表蔡篤恭先生自101/4/03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為文化傳承及接班計劃，於110/7/21交棒與謝永達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註6：法人董事代表甯鑑超先生於84/11/18至101/4/02擔任本公司自然人董事。

註7：法人董事代表曾煊章先生因任期屆滿於110/7/21解任。

註8：董事馮威創業投資(股)公司與代表人張智能先生於104/6/10至107/5/28擔任本公司監察人及法人代表。

註9：本公司自107/5/29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表一：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之主要股東

111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力成科技(股)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4.94%、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4.45%、美商金士頓科技(股)公司投資專戶 3.94%、臺銀保管馬仕投資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3.73%、中華郵政(股)公司 2.50%、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2.42%、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26%、美商 KTC-SUN 公司 1.81%、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38%、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投資專戶 1.33%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100.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4月1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美商金士頓科技(股)公司投資專戶	杜紀川 50%、孫大衛 50%
中華郵政(股)公司	交通部 100%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 55.5563%、潤成投資控股(股)公司 33.9936%、潤華染織廠(股)公司 1.3441%、杜英宗 1.1576%、潤泰興(股)公司 0.9653%、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0.2319%、潤泰全球(股)公司 0.2133%、元新投資(股)公司 0.1563%、潤泰租賃(股)公司 0.1321%、吉品投資(股)公司 0.1069%
美商 KTC-SUN 公司	孫大衛 100%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闊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32%、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4%、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3.13%、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2%、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英屬維京群島商萊斯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5%、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5%、學創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56%、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41%、大通託管 J P 摩根基金投資專戶 1.35%

董事資料(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p>董事長 力成科技(股)公 司代表人 謝永達</p>	<p>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半導體)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其他電子) 力成科技(股)公司集團資深副總裁 (半導體) 聚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半導體) 超豐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半導體) 力成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半導體) 力成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半導體)</p> <p>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董事與其他董事間無親屬關係。</p>	<p>-</p>
<p>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 司代表人 蔡篤恭</p>	<p>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金士頓集團亞太區總經理 (半導體) 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半導體) 力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半導體) Powertech Holding (B.V.I.) Inc.董事 (投資) Powertech Technology(Singapore)Pte. Ltd.董事 (半導體) PTI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半導體) 力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半導體) Powertech Technology Akita Inc.董事 (半導體) 力成科技日本合同會社業務執行代表 (半導體) Tera Probe, Inc.董事 (半導體) 超豐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半導體)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電腦及週邊設備業)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電子零組件)</p> <p>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董事與其他董事間無親屬關係。</p>	<p>1</p>
<p>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 司代表人 甯鑑超</p>	<p>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華旭電子(股)公司製造部經理 (其他電子) 超豐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半導體)</p> <p>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董事與其他董事間無親屬關係。</p>	<p>-</p>
<p>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 司代表人 呂肇祥</p>	<p>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力晶半導體(股)公司(半導體) 力成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半導體) 力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半導體) 力成科技(股)公司董事 (半導體) 力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半導體) 力成半導體(西安)有限公司董事長 (半導體) Powertech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董事(半導體) PTI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董事 (半導體)</p> <p>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董事與其他董事間無親屬關係。</p>	<p>-</p>
<p>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 司代表人 陳玉欽</p>	<p>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力成科技(西安)有限公司總經理 (半導體) 力成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暨營運長 (半導體)</p> <p>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董事與其他董事間無親屬關係。</p>	<p>-</p>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 鴻威創業投資 (股)公司代表人 張智能	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超豐電子(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半導體)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副總經理 (半導體) Realtek Investmen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董事 (投資) 合肥沛睿微電子(股)公司監事 (半導體) 昱鉍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半導體) 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董事與其他董事間無親屬關係。	-
獨立董事 馮竹健	1.馮獨立董事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5 年以上： 遠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86/11~95/12 其他電子) 遠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94/1~95/12 其他電子) 熱映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89/3~103/9 醫療器材) 誠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104 年~110/10 電腦及週邊設備) 謙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107/8~110/10 電腦及週邊設備) 豪展醫療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105/6~108/6 醫療器材) 正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109/9~迄今 通信網路業) 久正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110/7~迄今 光電) 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馮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馮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 0。 3.馮獨立董事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馮獨立董事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收費服務。	2
獨立董事 吳啟勇	1.吳獨立董事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5 年以上： 合泰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87/10 半導體) 盛群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87/10~迄今 半導體) 芯群集成電路(廈門)有限公司董事長(97/2~迄今 電子) 合泰半導體(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101/7~迄今 半導體) 芯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103/1~迄今 電子) 優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103/8~迄今 電子) 倍創科技(股)公司董事長(105/5~迄今 電子) 盛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92/3~迄今 投資) 金科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董事(107/10~迄今 電子) Holtek Semiconductor Holding(BVI) Ltd.董事 (88/10~迄今 投資) Kingtek Semiconductor Holding (BVI) Ltd.董事 (91/1~迄今 投資) Bestcomm RF Electronics Inc.董事 (103/3~迄今 投資) 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吳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吳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 0。 3.吳獨立董事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吳獨立董事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收費服務。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莊明仁	1. 莊獨立董事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5 年以上： 光硝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03/12~2004/12 光電業) HOYA 株式會社台灣事業群總經理(2006/12~2015/11 光學儀器製造) 佳凌科技(股)公司總經理(2016/01~2019/12 光電業) 中山聯合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助暨海外部總經理兼台灣辦事處代表人(2020/10~迄今 光電業) 2. 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莊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莊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 0。 3. 莊獨立董事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莊獨立董事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收費服務。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1. 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

- (1) 董事會成員之選任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 1/3 外，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 (2) 董事遴選標準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參考年齡、性別、國籍文化等多元化背景條件。由於公司營運及發展需求，董事應具備企業營運專業知識與技能及產業經歷、國際市場觀等。

2.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目標：董事會成員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 1/3，達成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

3.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達成情形：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性別	兼任 員工	年齡				服務 年資	營運 判斷	會計財 務分析	經營 管理	危機 處理	產業 知識	國際市 場觀	領導 決策
			41~50	51~60	61~70	71~80								
謝永達	男	V			V		10	V	V	V	V	V	V	V
蔡篤恭	男					V	10	V	V	V	V	V	V	V
甯鑑超	男	V			V		26	V	V	V	V	V	V	V
呂肇祥	男				V		10	V		V	V	V	V	V
陳玉欽	男			V			1	V		V	V	V	V	
張智能	男		V				14	V	V	V	V	V	V	
馮竹健	男					V	7	V	V	V	V	V	V	V
吳啟勇	男				V		4	V	V	V	V	V	V	V
莊明仁	男			V			4	V	V	V	V		V	V

超豐電子董事會由 9 位本國籍男性董事所組成，包含 3 席獨立董事，其中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大於 1/3。本屆董事會成員擁有專業管理技能及相關產業經歷的多元化背景，包含半導體、電腦、電子、醫療、光電等相關產業企業經營管理的企業家，除董事應具備之各項能力與專業知識技能外，透過各功能性委員會的運作，董事們的經驗都能夠在公司治理、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法令遵循與人權保障方面的監督與決策上有所貢獻。

- (二)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獨立董事 3 人占董事席次 1/3，任期 9 年以下 1 人，4 至 6 年 2 人。獨立董事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規定之兼任限制，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未逾 3 家。董事會成員間並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執行長	中華民國	謝永達	男	102.01.01	0	0%	0	0%	500,000	0.09%	交通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力成科技(股)公司集團資深副總裁 聚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力成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力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甯鑑超	男	91.08.01	2,201,224	0.39%	0	0%	0	0%	中原大學物理系 華旭電子(股)公司製造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營運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志明 (註4)	男	105.09.01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華東科技(股)公司行銷業務副總經理 京元電子(股)公司營運中心副總經理 力成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Powertech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振文	男	94.06.01	257,314	0.05%	56,562	0.01%	0	0%	中華大學研究所肄業 矽豐(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測試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耀成	男	107.11.01	55,000	0.01%	43,102	0.01%	1,001,038	0.16%	逢甲大學電子系 超豐電子測試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管理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笙	女	109.11.01	100,000	0.02%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超豐電子管理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本公司無協理職級主管。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鄭志明副總經理於106/8/01起留職停薪派任至母公司力成公司，於110/2/1復職並職務調整，因生涯規劃於111/03/31離職。

參、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F) (註5)	員工酬勞(G) (註6)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法 董	力成科技(股)公司(註8)	0	0	110,520	0	2.40%	0	0	0	0	2.40%	無
董 事 長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謝永達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蔡篤恭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龐鑑超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呂肇祥	0	0	13,815	780	0.32%	19,335	53	3,500	0	0.81%	182,344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曾煊章 (註10)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陳玉欽 (註10)											
董 事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 張智能											
獨 立 董 事	馮竹健	4,320	0	0	390	0.10%	0	0	0	0	0.10%	0
獨 立 董 事	吳啟勇											
獨 立 董 事	莊明仁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 獨立董事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係依本公司章程第20條：按月支領固定報酬，不參與第24條董事酬勞分配。

(2). 獨立董事之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訂定給付標準與結構審議，並提請董事會通過個別的酬金數額。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無。

註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揭露金額為董事會於111/2/25通過之董事酬金提撥數。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5：係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保險條例所為提列及提撥準備金、退休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獲配員工酬勞數；揭露金額為依111/2/25董事會通過之酬勞數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7：本公司母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8：全體董事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2%，且個別董事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1,500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酬金。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0：法人董事代表曾炫章先生因任期屆滿於110/7/21解任、陳玉欽先生就任，毋須揭露非擔任董事期間領取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註)	本公司	領取來自母公司酬金 I (註)
低於 1,000,000 元	力成代表人謝永達 力成代表人蔡篤恭 力成代表人甯鑑超 力成代表人呂肇祥 力成代表人曾炫章 力成代表人陳玉欽	力成代表人謝永達 力成代表人蔡篤恭 力成代表人甯鑑超 力成代表人呂肇祥 力成代表人曾炫章 力成代表人陳玉欽	力成代表人蔡篤恭 力成代表人呂肇祥 力成代表人曾炫章 力成代表人陳玉欽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馮竹健、吳啟勇、莊明仁	馮竹健、吳啟勇、莊明仁	馮竹健、吳啟勇、莊明仁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力成代表人曾炫章 力成代表人陳玉欽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力成代表人甯鑑超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力成代表人謝永達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力成代表人甯鑑超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力成代表人謝永達 力成代表人呂肇祥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力成代表人蔡篤恭
100,000,000 元以上	力成科技(股)公司	力成科技(股)公司	力成科技(股)公司	-
總計	11	11	11	6

註：本公司無子公司故毋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力成科技(股)公司。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註 2)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5)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執行長	謝永達																
總經理	甯鑑超																
營運執行副總經理	鄭志明 (註 6)	9,624	9,624	378	378	20,720	20,720	9,520	-	9,520	-	9,520	0.87%	0.87%		67,582	
製造處副總經理	李振文																
測試處副總經理	陳耀成																
管理處副總經理	陳 笙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上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保險條例所為提列及提撥準備金、退休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依 111/2/25 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5：本公司母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6：鄭志明副總經理於 106/8/01 起留職停薪派任至母公司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b.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領取來自母公司酬金E
低於 1,000,000 元	-	鄭志明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陳 笙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耀成 李振文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志明 甯鑑超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謝永達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甯鑑超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謝永達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6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3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註3)
經 理 人	總經理	甯鑑超	0	10,210	10,210	0.22%
	營運執行副總經理	鄭志明				
	製造處副總經理	李振文				
	測試處副總經理	陳耀成				
	管理處副總經理暨財 務及公司治理主管	陳 笙				
	會計主管	林美玲				

註1：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因無法預估，故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3：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三、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一)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仟元

	109年度	110年度
稅後純益	2,662,311	4,602,762
董事酬金	77,282	129,825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2.90%	2.82%
副總經理級以上經理人酬金	23,083	40,242
副總經理級以上經理人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0.87%	0.87%

(二)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說明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公司董事之酬金包含董事報酬、董事酬勞及車馬費，依公司章程第20條規定，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議定之；每位董事均領取同額之車馬費。本公司獨立董事按月支領固定報酬，不參與第24條董事酬勞分配。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依公司章程第24條規定，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
- (2) 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組合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係參酌市場同業水準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等，訂有薪資管理辦法、員工酬勞發放辦法、年終獎金及激勵獎金發放辦法等。其中員工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第24條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9%至15%為員工酬勞。

2、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公司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依 109/07/29 董事會通過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年度結束後執行董事會之績效評估。
110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均為超越標準。
- (2) 董事領取董事酬勞，獨立董事按月支領固定報酬。
- (3) 為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與公司共享營運成果，每年依公司經營績效、財務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考核結果，發給每位員工相對應之獎金及員工酬勞。
- (4)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政策及經理人之薪酬標準與結構，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董事酬勞與經營績效及風險控制具高度關聯性。
- (2) 副總經理級以上經理人之薪酬依其肩負之責任、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具有關聯性。

(三) 本公司毋須編製合併報表。

肆、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註)	備註
董 事 長	力成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 謝永達	6	1	86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 蔡篤恭	7	0	100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 甯鑑超	7	0	100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 呂肇祥	7	0	100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 曾炫章	4	0	100	110/7/21 解任
董 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 陳玉欽	3	0	100	110/7/21 新任
董 事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 張智能	4	3	57	
獨立董事	馮竹健	7	0	100	
獨立董事	吳啟勇	7	0	100	
獨立董事	莊明仁	7	0	100	

註：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條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對議案均無意見。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應迴避之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7/30 第十屆第2次	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薪資及各項報酬評估案	力成科技代表人甯鑑超先生	本案謝永達董事長雖兼任執行長，因無直接支領員工薪酬故無利害關係，甯鑑超董事因兼任總經理採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董事外，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含委託)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議公司第十屆董事車馬費及獨立董事報酬案	本案因董事及獨立董事利益迴避，採分次表決	1. 董事車馬費的部分：由主席指定馮竹健獨立董事擔任本案代理主席。除獨立董事之外6位董事因涉及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採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2. 獨立董事報酬與車馬費部分：獨立董事因涉及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採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1. 董事車馬費的部分：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董事外，經馮竹健代理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獨立董事報酬與車馬費部分：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獨立董事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含委託)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1/1~110/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有五大面向：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經評估與統計問卷，達成率為 95%，評估結果為超越標準。
		個別董事	董事成員自評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有六大面向：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經收集彙總 9 位董事自評問卷，達成率為 95%，評估結果為超越標準。
		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有五大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審計委員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經收集彙總 3 位獨立董事自評問卷，達成率為 100%，評估結果為超越標準。
		功能性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自評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有五大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經收集彙總 3 位獨立董事自評問卷，達成率為 100%，評估結果為超越標準。

2、上述績效評估結果提報於 111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第十屆董事會於 110/7/21 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 2、公司於 110/7/21 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 3、公司於 109/7/29 年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4、公司每年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 5、公司於 109/10/30 起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 6、公司於 110/10/29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7、公司於董事會通過日，即同步公布中文與英文版財務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下列事項：

-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 簽證會計師之委（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依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規定，主要審議下列事項：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 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 (5)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6)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
- (7) 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表冊。
- (8) 其他相關法令、主管機關規定或本公司之重大事項。

●審議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委任及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職責，以合理確保財務報表的可靠性。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之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參酌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並於 110/2/26 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認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黃裕峰及林政治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並足以擔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審查公司稽核部門、簽證會計師及管理階層之定期報告，藉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政策及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之有效性，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行必要之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3、本公司於 110/7/21 股東常會全面改選，三位獨立董事連任組成第二屆審計委員會。

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馮竹健	4	0	100	110/7/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吳啟勇	4	0	100	110/7/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莊明仁	3	1	75	110/7/21 改選連任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0/2/26 第 1 屆第 11 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V	無
	本公司五廠(頭份二廠)自地委建案	V	無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出具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委任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暨獨立性評估案	V	無
	審查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V	無
	審查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告	V	無
	審查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 110/2/26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含委託)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4/29 第 1 屆第 12 次	申請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額度	V	無
	審查本公司 110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	V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 110/4/29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7/30 第 2 屆第 1 次	審查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V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含委託)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 110/7/30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含委託)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0/29 第 2 屆第 2 次	訂定 111 年度稽核計劃。	V	無
	審查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V	無
	審查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V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 110/10/29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含委託)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

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以電子方式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報告。
- 2、公司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每季召開一次，內部稽核主管均列席會議，向審計委員與董事作稽核業務報告及溝通。
- 3、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於規劃及完成階段，每季就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之相關治理事項，於審計委員會向各獨立董事彙整報告及溝通。
- 4、110 年度於審計委員會議中，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良好，摘要溝通重點如下：

審計委員會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重點	與會計師溝通重點
110/2/26 第 1 屆第 11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 討論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 討論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出具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討論 109 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內容及結果(查核彙總階段相關事項討論與溝通)。 ● 證管法令介紹：公司治理單位職責及對於提升財務報表編製能力之責任。
110/4/29 第 1 屆第 12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討論 110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告之核閱內容及結果。 ● 稅務法介紹：高風險新創事業法令報告及溝通。
110/7/30 第 2 屆第 1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討論 110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告之核閱內容及結果。
110/10/29 第 2 屆第 2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 討論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討論 110 年度第 3 季財務報告之核閱內容及結果(規劃階段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討論與溝通)。
結果：上述事項均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頁之「公司治理專區」。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公司遵循「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有問題可透過公司網頁「投資人專區」反應。本公司由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等相關事宜。	無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每月申報大股東、經理人與關係人持股情形。並按季公開股權比例達 5% 以上股東名單於財務報告。	無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規範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並訂有「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以建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 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 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道德行為準則」並公佈於公司內部公佈欄及公司網頁之「公司治理專區」。公司不定期轉知內部人常見違規態樣，每季董事會開會通知信件均善意提醒保密責任，第10屆董事於110/07/21當選日即以電子方式寄送「董事法規宣導手冊」、「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與大股東應行注意之證券市場規範事項」及簽署「選任聲明書」並安排董事進修相關課程。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訂定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兼任員工不大於1/3席、獨立董事任期不超過3屆，本屆董事會成員組成已達專業知識與技能的多元化，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成員組成背景具多元化，其中兼任公司經理人2人未逾董事席次1/3，獨立董事3人佔董事席次1/3、任期3年以下2人，3至9年1人，董事成員中50歲以上有8人，50歲以下1人。	無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公司暫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需求。	未來將視需求而設置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公司董事會於109/7/29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於每年年度結束時進行績效評估，並於次年度第一季月底前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	無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程序及標準如下： 1. 檢視簽證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為非利害關係人及評估是否符合獨立性與適任性。(節錄重要性項目)	無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是</th> <th>否</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簽證會計師任期未逾7年</td> <td>V</td> <td></td> </tr> <tr> <td>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 <td>V</td> <td></td> </tr> <tr> <td>3.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融資或保證行為</td> <td>V</td> <td></td> </tr> <tr> <td>4.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td> <td>V</td> <td></td> </tr> <tr> <td>5.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潛在之僱傭關係</td> <td>V</td> <td></td> </tr> <tr> <td>6. 簽證會計師無收取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td> <td>V</td> <td></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是	否	1. 簽證會計師任期未逾7年	V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V		3.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融資或保證行為	V		4.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V		5.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潛在之僱傭關係	V		6. 簽證會計師無收取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V		
評估項目	是	否																							
1. 簽證會計師任期未逾7年	V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V																								
3.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融資或保證行為	V																								
4.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V																								
5.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潛在之僱傭關係	V																								
6. 簽證會計師無收取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守則及治理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是</th> <th>否</th> </tr> </thead> <tbody> <tr> <td>7.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無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td> <td>V</td> <td></td> </tr> <tr> <td>8.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無親屬關係</td> <td>V</td> <td></td> </tr> <tr> <td>9.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收受本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td> <td>V</td> <td></td> </tr> <tr> <td>10. 無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 <td>V</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 將評估結果與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未違反職業道德公報第 10 號)提請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審議。</p> <p>3. 最近二年度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分別於 110/2/26 及 111/2/25 的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通過。</p>	評估項目	是	否	7.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無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V		8.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無親屬關係	V		9.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收受本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V		10. 無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評估項目	是	否																	
7.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無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V																		
8.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無親屬關係	V																		
9.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收受本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V																		
10. 無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董事會於 109/10/30 通過管理處陳笙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負責公司治理之最高主管；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維護投資人關係、不定期提供董事進修課程資訊、持續維持董事與各業務主管之交流、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召開、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辦理公司登記、每年召開法說會 2 次以提升投資人關係及協助各功能性委員會的運作等。公司治理主管依法令規定定期進修，其進修情形請參閱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於公司網頁「企業社會責任」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指定各窗口回應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之情形。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委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公司網頁的「投資人關係」以中文及英文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	V		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並依工作職責由專人負責蒐集及揭露中文及英文資訊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 公司守則 業務情形 治理差異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3、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V		<p>於公司網頁之「投資人關係」，揭露資訊包含財務資訊、年報、法人說明會、公司治理等。</p> <p>公司遵循法令，悉依法令規定期限前辦理各項資料申報與公開。</p>	無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p>1、員工權益：公司遵循國內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規並落實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並成立①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業務；②退休金監督委員會職責負責退休金制度及退休金提撥帳戶之監督及管理。</p> <p>2、僱員關懷：公司重視職安衛風險，通過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致力於維護從業人員職業安全衛生以及身心健康。公司關懷員工，每年舉辦勞工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以預防職業災害，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p> <p>3、供應商關係：公司視供應商為營運的重要夥伴，透過緊密合作模式，共同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我們的主要原物料供應商須通過供應商評比，並接受定期稽核與評核，確保符合我們的永續管理要求與合作品質。</p> <p>4、投資者關係、社區參與、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公司重視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請參閱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之情形。</p> <p>5、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法訂定各種風險管理機制、內部控制及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的評估及管理。</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積極開發各種符合客戶需求之技術；並通過IECQ QC 080000:2012、IATF 16949：2016、ISO 9001:2015等多項認證。</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 公司 治理 守則 情形 及 差異 原因
	是	否	
			8、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公司每年續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於 110/10/29 向董事會報告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資訊。 9、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為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公司於 109/7/29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 109/10/30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2.公司重視股東知的權利，於董事會通過日即公布財務報告。 3.為平等對待股東，公司財務、業務報告與重大訊息同步以英文發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4.強化利害關係人溝通，營造良好互動管道，提前上傳股東會議事手冊與年報。			

(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於 110/10/29 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依據，依組織將各風險管理單位整合為風險管控小組，風險管控小組遵循風險管理程序提出風險鑑別與評估，並提出風險控制方案與應對，由最高管理階層管理各風險議題，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

110 年風險管控小組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110/7/30 向董事會報告。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風險管理政策

面對全球企業所會面臨的營運性風險、財務性風險、環境風險、安全衛生管理風險，超豐已建立風險管理機制，管理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潛在風險，使其在面臨風險時能快速應變，減少損失並持續維護利害關係人利益。

風險管理程序

1. 內、外部議題及利害關係人要求與期望蒐集

(1) 內、外部議題蒐集

①風險管控小組在每年五月配合 CSR 進行公司策略目標相關管理檢視，由風險管控小組列入『利害關係人議題項目』。

②由風險管控小組蒐集與議題相關資料，進行風險管理展開後續風險評估。

(2) 評估後議題資料由管理審查會保留，管理審查會議每年將檢視當年度之組織環境、策略目標與風險管理後變化檢討變更。

2. 風險管理

(1) 風險評估時機：因應公司政策或組織調整，風險評估作業不定期執行，由最高管理者決定執行時機與範圍。

(2) 風險評估方式

- ①風險管控小組區分風險等級，共分為低、中、高三級，屬高級者為重大風險，重大風險議題之責任單位，需提出風險的改進目標及行動方案，以掌握改善機會，降低營運風險。
- ②完成之議題評估及改善，經最高管理階層核准後，作為各相關單位年度目標及展開管理方案之依據。

(3) 風險處置

- ①降低風險：應訂定改進目標及其改善方案，以降低重大議題之營運風險。
 - ②承擔風險：針對風險等級中低的可承擔風險，應納入品質管理系統之管制辦法管理，以承擔既有之風險。
 - ③機會措施：開發新技術、法則、市場、推出新產品，以強化公司或滿足顧客之能力。
- (4) 風險改善方案之執行進度與結果，須於管理審查會議中討論。風險管控後績效檢討，降低風險等級到可承擔風險可從議題評估去除。

風險管理之執行情形請參閱：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之陸、風險事項分析與評估。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係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運作方式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主要職責為：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年3月31日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 董事 (召集 人)	馮竹健	1.馮獨立董事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5年以上： 遠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86/11~95/12 其他電子) 遠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94/1~95/12 其他電子) 熱映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89/3~103/9 醫療器材) 誠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104年~110/10 電腦及週邊設備) 謙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107/8~110/10 電腦及週邊設備) 豪展醫療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105/6~108/6 醫療器材) 正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109/9~迄今 通信網路業) 久正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110/7~迄今 光電) 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馮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馮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0。 3.馮獨立董事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馮獨立董事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收費服務。	2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吳啟勇	1.吳獨立董事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5年以上： 合泰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87/10 半導體) 盛群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87/10~迄今 半導體) 芯群集成電路(廈門)有限公司董事長(97/2~迄今 電子) 合泰半導體(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101/7~迄今 半導體) 芯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103/1~迄今 電子) 優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103/8~迄今 電子) 倍創科技(股)公司董事長(105/5~迄今 電子) 盛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92/3~迄今 投資) 金科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董事(107/10~迄今 電子) Holtek Semiconductor Holding(BVI) Ltd.董事(88/10~迄今 投資) Kingtek Semiconductor Holding (BVI) Ltd.董事(91/1~迄今 投資) Bestcomm RF Electronics Inc.董事 (103/3~迄今 投資) 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吳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吳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0。 3.吳獨立董事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吳獨立董事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收費服務。	-
獨立董事	莊明仁	1.莊獨立董事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5年以上： 光硝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03/12~2004/12 光電業) HOYA 株式會社台灣事業群總經理(2006/12~2015/11 光學儀器製造) 佳凌科技(股)公司總經理(2016/01~2019/12 光電業) 中山聯合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助暨海外部總經理兼台灣辦事處代表人(2020/10~迄今 光電業) 2.董事於被提名為候選人時，聲明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莊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莊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0。 3.莊獨立董事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莊獨立董事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收費服務。	-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00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21 日至 113 年 7 月 20 日，110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馮竹健	2	0	100	110/7/21 改選連任
委員	吳啟勇	2	0	100	110/7/21 改選連任
委員	莊明仁	1	1	50	110/7/21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委員會意見	公司對於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2/26 第四屆第8次	審議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金額。	委員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無	經董事會討論通過
110/7/30 第五屆第1次	審議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方案。	委員全體成員(含委託)同意通過	無	經董事會討論通過
	審議本公司109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方案。	委員全體成員(含委託)同意通過	無	經董事會討論通過
	審議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薪資及各項酬勞給付方案。	委員全體成員(含委託)同意通過	無	經董事會討論通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公司由直屬總經理室之CSR委員會負責與各部門代表依PDCA Cycle共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於110/7/30向董事會報告109年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包含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之運作情形、永續發展績效等，未來將更名為ESG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2)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p>1. 公司ESG揭露資料涵蓋 110/1/1 至 110/12/31 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涵蓋公司治理、經濟、社會及環境各面向的具體實踐及績效數據，為求揭露績效的完整性，部分資訊將回溯至 108/1/1 之前。</p> <p>風險評估邊界以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廠、二廠、三廠為範疇。超豐於 110 年間，公司未有顯著之規模、結構、所有權及供應鏈之重大變化。</p> <p>2. 公司對於全球永續及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趨勢與議題十分關注，依重大性原則進行風險評估，涵蓋與公司營運相關之公司治理、經濟、社會及環境，透過利害關係人議合，鑑別可能面臨的風險與挑戰，同時也找出市場機會與企業發展性，制定風險管理政策；面對全球企業所面臨的營運性風險、財務性風險、環境風險，超豐已建立風險管理機制，管理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潛在風險，使其在面臨風險時能快速應變，減少損失並持續維護利害關係人利益。</p> <p>3.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請參閱說明一。</p>	無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p>公司陸續通過 ISO 14001、IECQ QC 080000 認證合格及 SONY、CANON 等大廠 GP 的認證；歐盟法規除了 ROHS，亦符合 REACH 的規定，106 年分別通過 ISO 26262：2011 汽車功能安全管理系統認證、IATF 16949：2016 汽車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並落實 RBA 以爭取客源。</p>	無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購入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之新設備，111 年將評估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及採購綠電，以逐年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效率。</p> <p>公司已建置廢水回收系統，並確實執行資源分類回收及減少一次性用品之使用。我們將持續推行減廢和回收計劃，為生態環境盡一份心力。</p> <p>公司採購符合歐盟之 RoHS、REACH</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無鹵素規範的原物料，以減少製造過程或產品廢棄後的污染，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1、企業受氣候變遷之實質風險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帶來之異常氣候，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相關計畫及措施。確保氣候變遷之風險不會影響到公司之運作，公司認為應結合政府、民間與產業的力量共同降低風險並積極配合政府之各項措施。</p> <p>2、氣候變遷提供企業之機會 公司認為企業做好氣候變遷風險之管控，可提升企業競爭力，並創造機會。因此，公司持續進行節能減碳相關計畫，如提升水資源效率與廢水回收量。定期與不定期做防災演練，提升天災抵禦能力，降低營運中斷機率與可能損失。並持續推動節約用電，節省成本。</p>	無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公司為提昇環境管理績效，與環境共存共榮訂有環境政策並公告於公司網頁，公司自 2016 年起，自願性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以響應溫室效應氣體排放減量管理之目的。持續宣導員工節約能源，以達到每年節電目標 1%。</p> <p>公司長年關注水資源節能環保議題，在節水計畫方面，從全面落實日常生活節約用水做起，並設置製程廢水回收系統，將可利用之水資源發揮更大效益，110 年製程廢水回收量增加 90,880 噸，超越增加 3,000 噸的目標。111 年將持續建置回收系統，訂定增加廢水回收量 3,000 噸為目標。公司統計之數據請參閱近二年統計與執行節約能源結果、公司近二年廢棄物管理。</p> <p>為因應氣候變遷、促進公司永續經營及配合法規，今年將洽談購買再生能源及投入太陽能板的建置。</p> <p>另外 VOC 減排，設定頭份廠 Bumping 製程晶圓化學塗佈所產生的 VOC 排放，以 2021 年 0.00179 kg/層為基準；2022 年降至 0.00175 kg/層。</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p>公司倡議採用符合「聯合國企業和人權指導原則」、「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世界人權宣言」的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並制定遵循「社會責任管理手冊」。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相關法令，並訂定「工作規則」，以保障員工勞動權益。公司由行政部即時掌握勞動法令變動並適時更新管理制度與系統。</p> <p>為讓每位員工了解自身權益與公司之管理政策與程序，於新人到職當天即授與人權相關課程之教育訓練，110年共舉辦922人次本國籍與移工之教育訓練。</p>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相關法令辦理工資、工時、休假、退休、職災補償等規定，並定期辦理員工績效考核、訂有年度調薪辦法、員工酬勞發放辦法，據以作為員工考核、調薪、獎勵之標準；公司將經營績效或成果與員工共享，於公司章程第24條訂定以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提撥9%~15%為員工酬勞；又為激勵員工持續的努力達成公司所設定之營運目標，訂有年終獎金發放辦法、激勵獎金發放辦法，110年達成公司營運目標共發放激勵獎金7次。</p> <p>公司建立友善工作環境並提升主管與員工性別平權之觀念：公司的人力結構以技能為多數，佔63.14%；其次為工程職人員佔25.50%，管理職佔5.68%，行政職佔5.68%。110/12/31公司員工總數中女性佔43.77%，男性佔56.23%。</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3">年度</th> <th colspan="6">本籍</th> </tr> <tr> <th colspan="3">男</th> <th colspan="3">女</th> </tr> <tr> <th>一般 員工</th> <th>課長 、經理</th> <th>處級 以上</th> <th>一般 員工</th> <th>課長 、經理</th> <th>處級 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9</td> <td>1265</td> <td>178</td> <td>17</td> <td>1410</td> <td>13</td> <td>1</td> </tr> <tr> <td>2020</td> <td>1340</td> <td>190</td> <td>17</td> <td>1450</td> <td>17</td> <td>1</td> </tr> <tr> <td>2021</td> <td>1418</td> <td>205</td> <td>18</td> <td>1502</td> <td>19</td> <td>1</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3">年度</th> <th colspan="6">非本籍</th> <th rowspan="3">總計</th> </tr> <tr> <th colspan="3">男</th> <th colspan="3">女</th> </tr> <tr> <th>一般 員工</th> <th>課長 、經理</th> <th>處級 以上</th> <th>一般 員工</th> <th>課長 、經理</th> <th>處級 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9</td> <td>46</td> <td>0</td> <td>0</td> <td>804</td> <td>0</td> <td>0</td> <td>3734</td> </tr> <tr> <td>2020</td> <td>140</td> <td>0</td> <td>0</td> <td>832</td> <td>0</td> <td>0</td> <td>3987</td> </tr> <tr> <td>2021</td> <td>235</td> <td>0</td> <td>0</td> <td>888</td> <td>0</td> <td>0</td> <td>4286</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本籍						男			女			一般 員工	課長 、經理	處級 以上	一般 員工	課長 、經理	處級 以上	2019	1265	178	17	1410	13	1	2020	1340	190	17	1450	17	1	2021	1418	205	18	1502	19	1	年度	非本籍						總計	男			女			一般 員工	課長 、經理	處級 以上	一般 員工	課長 、經理	處級 以上	2019	46	0	0	804	0	0	3734	2020	140	0	0	832	0	0	3987	2021	235	0	0	888	0	0	4286	無
年度	本籍																																																																																						
	男			女																																																																																			
	一般 員工	課長 、經理	處級 以上	一般 員工	課長 、經理	處級 以上																																																																																	
2019	1265	178	17	1410	13	1																																																																																	
2020	1340	190	17	1450	17	1																																																																																	
2021	1418	205	18	1502	19	1																																																																																	
年度	非本籍						總計																																																																																
	男			女																																																																																			
	一般 員工	課長 、經理	處級 以上	一般 員工	課長 、經理	處級 以上																																																																																	
2019	46	0	0	804	0	0	3734																																																																																
2020	140	0	0	832	0	0	3987																																																																																
2021	235	0	0	888	0	0	4286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10 年度財報揭露平均員工薪資為 962 仟元。110 年公司福利委員會提供福利支出達 6,697 萬元。更多福利措施請參閱勞資關係。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u>職安衛審查</u> 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手冊，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各項職業安全衛生相關報告由職安部與職安委員會一同審查與建議，將建議改善事項及具體改善情形透過職安委員會傳達供各單位參考改進，並且根據稽查結果建議改善事項與檢討缺失。</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作業</th> </tr> </thead> <tbody> <tr> <td>職安委員會</td> <td>每季一次</td> </tr> <tr> <td>協議組織會議</td> <td>施工前</td> </tr> <tr> <td>場外工地工安巡查</td> <td>依工地承攬商規定</td> </tr> <tr> <td>職安稽核小組</td> <td>一年一次</td> </tr> </tbody> </table> <p><u>設備安全管理</u> 公司進行設備分級，對於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法予以列管，並做詳盡的檢查，確保設備能安全操作。110 年公司之危險性機械部份，總計共 3 座，均依照「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辦理定期檢查，確保設備之使用安全疑慮。</p> <p><u>職災預防</u> 公司積極預防職災，定點張貼宣傳海報及不定期宣導職災案例。 110 年全員參與逃生避難演習、每年辦理勞工健康檢查以預防管理職業性傷害及疾病、醫生駐廠提供衛教服務：一、二廠每個月 9 次，三廠每個月 1 次，每次 3 小時、於每位員工報到時即施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設置符合法規足額之急救人員及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110 年公義廠失能傷害頻率為 0.97，頭份廠失能傷害頻率為 0.64，較 109 年有所進步；人員職災計有 8 件，人數 8 人(佔 110 年底員工總人數之 0.18%)。</p> <p><u>公司驗證情形</u> 本公司所有廠區及子公司皆已取得 ISO 4500 1 驗證。公司於 108 年取得</p>	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作業		職安委員會	每季一次	協議組織會議	施工前	場外工地工安巡查	依工地承攬商規定	職安稽核小組	一年一次	無
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作業													
職安委員會	每季一次												
協議組織會議	施工前												
場外工地工安巡查	依工地承攬商規定												
職安稽核小組	一年一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ISO 45001 與CNS 45001(TOSHMS) 雙系統驗證，積極透過職安衛管理系統的推動，以提供勞工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並促進勞工安全衛生的自我防護意識，長期維持工作環境的友善與安全。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優秀的人才是公司技術提升及永續成長的關鍵。因此，致力於培育人才及建構訓練系統，並透過教育訓練委員會向下貫徹公司教育方向，由各部門主管及同仁從訓練規劃、執行及成效評估參與。公司教育發展規劃的重點為強化專業知識技能，提高員工素質與專業能力，以培育公司面對成長所需儲備的專業人才與管理人才。</p> <p>110年辦理教育訓練情形：</p> <p>新人培訓：110年一共舉辦了161梯次的新人教育訓練，包含本國籍與外籍勞工。課程內容包含公司沿革、組織、經營理念、企業文化、道德規範、勞工與人權法令、規章制度、政策、綠色環境概念、品質系統、勞工安全衛生、製造流程簡介，以及公司環境與福利等。</p> <p>技能鑑定：技術員、品管員、訓練員與領班之培訓以作業認證訓練為主，藉由作業認證訓練，達到產品品質穩定的目標，110年作業認證訓練6,936人次。</p> <p>在職訓練：每年各單位依其部門學習的需求提出計畫，由單位內部專家擔任講師執行培訓，以落實專業職能培訓，110年共培訓1,443次。</p> <p>內訓課程：整合專業職能課程，彙整各單位需求，協助辦理符合產業知識、品質製程、生產管理、員工發展、法令政策等面向之課程，110年共培訓27,245人次。</p> <p>外訓課程：考量專業職能特殊性、專業研討會新知需求，以及專業證照培育，由外派訓練提升相關專業知識或取得專業證照，110年委外培訓206人次。</p> <p>語言培訓：超豐每年提供員工英文課程學習機會，提升同仁英文能力水準，以因應國際化的工作應對，110年共13人參與英文培訓課程。</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2)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公司依客戶要求訂定產品及製程相關管理作業程序及規範，確保其產品遵循RBA、RoHS 2.0、SVCH...等國際規範，以保障產品與服務能符合顧客的要求。</p> <p>公司對客戶的隱私及資訊明定相關規範，及使用資訊系統建立完善的保護，確保客戶隱私不會外流。</p> <p>公司每年調查客戶滿意度並進行分析，以確保客戶權益及持續改善，並訂有客訴之管理程序，以精進生產及管理的品質。</p>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公司訂有「<u>供應商及外包商管理作業指導</u>」，透過選商、稽核、供應商社會責任宣導會，以合作為基礎，建立供應鏈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道德準則、誠信經營等面向的要求。</p> <p>公司 110 年合作供應商 100%符合以下條件。</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8 1043 1235 1659"> <tr> <td rowspan="3">供應商評估</td> <td>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td> </tr> <tr> <td>相關原物料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td> </tr> <tr> <td>廠務及相關作業承攬商必須遵從「承攬商環安衛作業指導」(ES-00-255)相關規定。</td> </tr> <tr> <td>供應商稽核</td> <td>本公司成立稽核小組，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績效。</td> </tr> <tr> <td>供應商社會責任宣導會</td> <td>本公司不定期舉辦供應商社會責任宣導會，傳達本公司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道德準則及誠信經營等面向的要求。</td> </tr> </table>	供應商評估	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	相關原物料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廠務及相關作業承攬商必須遵從「承攬商環安衛作業指導」(ES-00-255)相關規定。	供應商稽核	本公司成立稽核小組，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績效。	供應商社會責任宣導會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供應商社會責任宣導會，傳達本公司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道德準則及誠信經營等面向的要求。	無
供應商評估	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											
	相關原物料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廠務及相關作業承攬商必須遵從「承攬商環安衛作業指導」(ES-00-255)相關規定。											
供應商稽核	本公司成立稽核小組，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績效。											
供應商社會責任宣導會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供應商社會責任宣導會，傳達本公司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道德準則及誠信經營等面向的要求。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公司 110 年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架構，係參照全球永續性標準委員會所發行的GRI永續報告標準(GRI Standards)之核心選項(Core Option)為依據撰寫。依規定公開於公司網頁之企業社會責任專區。</p>	無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重視企業社會責任，實務運作無差異。</p>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公司近二年統計與執行節約能源結果：

公司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訂定節電目標為總用電量的1%，110年節電量2,427,884 kWh，減少碳排量1,218.8公噸CO₂e。

110年節電量較109年提高約0.86%，節電量增加20,634 Kwh；減少碳排量10.36公噸CO₂e。

	109年	110年	差異%
溫室氣體排放量	121,090.6339 公噸CO ₂ e/年	132,467.952 公噸CO ₂ e/年	9.40%
自來水進水量	1,048,833 噸	1,201,102 噸	14.52%
製程廢水回收量	513,243 噸	604,123 噸	17.71%
用電量	189,922,296 kWh	214,880,741 kWh	13.14%
節電量	2,407,250 kWh	2,427,884kWh	0.86%

(二)公司近二年廢棄物管理

我們持續推行減廢和回收計畫，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110年總共產生廢棄物2,560.44噸，其中有害廢棄物僅佔360.30噸，廢棄物再利用回收共712.92噸，回收比例達到27.84%，高於去年的回收比例25.19%，達成持續減廢和回收目標。

廢棄物類別	處理方式	2020年(ton)	2021年(ton)
一般	化學	1.41	2.34
	焚化	774.04	442.75
	物理	846.32	1,042.13
有害	化學	85.88	111.04
	焚化	41.09	62.95
	物理	6.73	5.77
	固化	70.87	157.91
	穩定化處理	6.51	10.70
	洗淨	12.18	11.93

資源回收收入(元)	2020年	2021年
下腳料	50,429,342	75,578,899
塑膠類	2,430,002	3,309,020
紙類	936,019	1,225,649
雜項	2,897,078	1,725,646

(三)、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成效：

超豐從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產業規範與標準、同業標竿、組織年度目標等，蒐集永續相關議題。透過各項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由單位代表定期或不定期與利害關係人交流，並參酌GRI準則，彙整出利害關係人關切之議題。

公司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與溝通成效。

利害關係人對超豐意義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與頻率	連絡窗口/回應方式	110年溝通績效
員工 最重要資產，產能成長動力及永續經營基石	永續績效 營運狀況 公司治理 平等機會 健康安全 員工權益 多元職場	勞資會議 (三個月) 員工意見箱 (不定期) 公司內外部網站 (不定期) 員工福利委員會 (三個月)	行政部 陳經理 E-mail: ned@greatek.com.t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員工意見申訴 0 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員參與職安衛教育訓練至少 1 小時
客戶 重要經營夥伴，滿足客戶需求共創雙贏	客戶關係經營 產品研發與創新 綠色營運 永續供應鏈 法律遵循	業務月報 (每月) 客戶稽核 (不定期) 客戶服務平台 (不定期) 客戶滿意度調查 (每年) 客戶每季業務檢討會議 (三個月)	業務處 邱處長 E-mail: arron@greatek.com.t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客戶滿意度評比結果 85.3 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發生違反客戶機密資訊致客戶抱怨事件
供應商 重要合作夥伴，共同追求永續經營	環境管理 溫室氣體排放 員工權益 技術與服務 永續供應鏈	投訴信箱 (不定期) 供應商稽核 (每年) 供應商管理系統(每年) 供應商問卷調查 (每年)	行政部 陳經理 E-mail: ned@greatek.com.t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採購原物料符合法規 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0% 不使用衝突礦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供應商年度稽核結果 80 分以上
股東 秉持誠信經營，致力於永續治理，為股東創造價值	公司治理 永續績效 誠信經營 風險管理 法規遵循	企業網站(每月) 財務報告 (每季) 股東大會(每年) 公開觀測站 (不定期) 溝通會議 (每月)	發言人 陳副總經理 E-mail: sheng@greatek.com.t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發生貪腐違規事件
政府機關 相關永續政策重要推手	法規符合性 環境管理 溫室氣體排放 勞動條件	公文往來 (不定期) 問卷及訪談 (不定期) 專案及倡議 (不定期) 溝通會議/論壇/研討會(不定期)	行政部 陳經理 E-mail: ned@greatek.com.t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所得稅支出 777,637 仟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主性溫室氣體盤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廢棄物再利用回收 27.84%
社區 展開社區參與及關懷，建立和諧關係	綠色營運 社會參與 環境管理 職業安全 就業機會	企業網站(每月) 外部溝通信箱 (不定期) 廠區申訴專線 (不定期) 社區參與活動 (不定期) 廠區附近鄰里長、居民拜訪 (不定期)	行政部 陳經理 E-mail: ned@greatek.com.t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製程廢水回收量 604,123 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節電目標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捐贈苗栗縣警察之友會 \$3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捐贈竹南鎮山佳守望相助隊\$2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VID-19 防疫捐款\$200 萬元
金融機構 相關永續政策重要推手	誠信經營 法律遵循及道德規範 公司治理	法說會 (半年) 財務報告 (每季) 企業網站(每月) 公開觀測站(不定期) 企業網站 (每月)	發言人 陳副總經理 E-mail: sheng@greatek.com.t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召開 2 次法人說明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接獲不誠信之檢舉

說明一：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藉由各部門的環境考量面鑑定，藉此對公司的製程/服務/活動的各項活動執行對環境所產生的影響的評估並加以改善/減量或替換等各種的行動達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 公司已推動環境管理活動並取得ISO 14001 環境管理驗證，並定期取得認證。 3. 公司利用環境考量面鑑定的執行，可針對廠內製程/服務/活動進行風險等級的評估，如評估為風險程度高者須有管理方式/或改善方法來降低風險。 4. 依據ISO 14064-1 之標準，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檢視公司營運所面臨的衝擊。公司檢討碳盤查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有效降低範疇一排放風險及因電力使用造成的範疇二溫室氣體間接排放。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5. 針對環保法規定期及不定期更新，執行符合性鑑定來確定公司製程/服務/活動是否符合，確保法規正確執行。 6. 稽核室規劃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查核公司相關單位遵循相關環境法規之情形，及作業流程是否符合規定。
社會	職業安全	1. 110年所有廠區及子公司皆完成ISO 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產品安全	1. 公司各項產品遵守政府的各項法令或政策，遵循RBA、RoHS 2.0、SVCH...等國際規範。 2. 為確保客戶服務品質，每年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加強和客戶之間的合作關係。 3. 為轉移商品責任風險、減輕財物損失及提升產品安全性，本公司定期投保產品責任險美金 200 萬元。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強化董事職能	1. 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2. 獨立董事任期不超過三屆。 3.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溝通	1. 公司建立各種溝通管道與窗口，積極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 2. 公司網頁設置中英文版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3.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請參閱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成效。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超豐用誠信的態度往來客戶及供應商以發展長期之夥伴關係，務實的財務以達永續經營，並致力於本業的創新以及最高的品質要求以提供最佳之服務。故以「 誠信、務實、創新、品質 」作為本公司之經營理念，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茲遵循。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明訂 1. 建立商業關係前之誠信經營政策：透過評估與採行適當查核程序，以確保往來對象之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2. 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3. 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對象從事商業交易，4. 於採購合約中約定誠信從事商業行為，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以防範不誠信行為。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明訂不誠信行為，利益態樣，禁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等，專責單位，禁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之態樣，處理收受不當利益之程序，禁止與處理疏通費之程序，慈善捐贈或贊助辦理程序，利益迴避…等，處置公司人員不誠信之行為程序，獎懲及申訴制度，公司專責單位應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公司對新往來交易對象於交易前適當徵信，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對象從事商業交易。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或簽署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宣告書明訂誠信行為條款。公司於每年1月審核供應商前一年之採購金額。若金額達台幣1,000萬元，供應商必須簽署「誠信從事商業行為承諾書」，以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	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為行政部，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其推動誠信經營政策及監督與執行情形，110/7/30 向董事會報告近一年度並未發現、無接獲檢舉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行為。	無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除「誠信經營守則」，另於「道德行為守則」及「員工從業道德規範」中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並訂定於「工作規則」、採購合約以落實執行。並請參閱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無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公司委任國內大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法令規範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內部控制。各部門將不誠信行為納入內部控制作業，內部稽核人員依風險評估訂定年度稽核計畫，定期進行查核並呈報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公司將「道德行為守則」、「誠信經營守則」等公開於公司網頁及內部網路，每位新進員工於到職日即授與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110年內訓參加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共 922 人次。外訓請參閱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公司於「溝通管理作業程序」訂定檢舉及獎勵制度，受理單位為行政部，檢舉流程公告於公司網頁。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於「溝通管理作業程序」之檢舉制度中訂定調查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	無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於「溝通管理作業程序」之檢舉制度中訂定檢舉人保護措施，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公司揭露「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推動成效於公司網頁。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重視誠信經營，實務運作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
2.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期間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	蔡篤恭	110/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與危機因應管理	6.0
獨立董事	吳啟勇	110/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後疫情時代的經營思維	3.0
		110/3/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及SDGs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期間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獨立董事	馮竹健	110/11/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110/9/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0
		110/3/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券法規	3.0
獨立董事	莊明仁	110/10/15	大智激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如何衡量董事會的績效？董監事該做的三件事	3.0
		110/9/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0
管理處副總經理暨財務及公司治理主管	陳 笙	11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商業判斷法則」於經濟犯罪案件中之適用與法律責任解析	3.0
		110/9/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分析ESG對企業正面影響 與 創造低碳綠色新價值典範	3.0
		110/8/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責任面面觀-從KY案件談公司治理	3.0
		11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自行編製財務報告之流程與實務	3.0
會計主管	林美玲	110/8/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	3.0
		1107/7/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企業稅務法令及查核實務	3.0
		110/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不實」案例解析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0
		110/6/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主管機關審閱財務報告及重大訊息實務解析	3.0

(二)、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運作情形

超豐為力成集團之成員之一，集團在規劃接班計劃中，接班人除了必須具備卓越的擬定企業策略能力、邏輯分析能力及管理能力外，接班人的價值觀更要與以人為本、誠信正直的企業文化相符，以「技術、品質及服務世界第一」為目標，以達公司永續經營。

1、董事及重要管理階層的傳承：

公司的董事及重要管理階層的傳承係由母公司力成規劃。

超豐執行長謝永達先生 109/5/28 經選任董事進入母公司力成董事會，109/8/7 力成董事會通過組織新一代的經營團隊，原總經理兼執行長洪嘉銓先生退休，由謝永達先生於 109/10/1 起接任集團執行長，專注於集團的行銷發展、重要客戶業務策略合作、集團業務方針與未來的營運規劃。為推動文化傳承及接班計劃，蔡篤恭董事長於 110/7/21 交棒與謝永達先生擔任超豐董事長。

2、企業經營理念與中高階主管經驗的傳承

(1)、經營理念與管理經驗的制度化：

由高階主管將經營理念與管理經驗制度化，並建構適當的核心職能、管理職能及職務體系，使其得以傳承及延續。

(2)、公司重要會議的設立與參與：

中高階主管參與公司的管理會議、業務會議、製造會議、產銷會議及研發會議…等，以進一步接觸管理核心，承接公司經營管理的理念及

了解產業局勢與公司發展的佈局。

3、人才培育與發展規劃

公司透過公開的績效考核制度及系統來落實績效管理並善用系統，將功能調整為「發展員工為主、評核績效為輔」的機制，使系統兼顧評量性與發展性二大目標功能，此外公司訂定「管理職推薦晉升辦法」，制定各管理職位所需之基本應備條件，於組織有管理職位空缺時，得以公平、公正、客觀及透過內部推薦之方式，內部晉升適合的管理人才。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2月25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二)、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十一、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一)、揭露 110 年 7 月 21 日股東常會之決議與執行情形：

(因受疫情影響，原訂 110/5/28 召開之股東常會，依金管會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辦理，延期至 110/7/21 召開。)

1、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贊成 411,220,898 權，占表決總權數 433,796,969 權之 94.79%，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2、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贊成 411,947,898 權，占表決總權數 433,796,969 權之 94.96%，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① 110 年 7 月 30 日第十屆第 2 次董事會決議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3 日及發放日為 110 年 9 月 29 日。

② 依董事會決議於 110 年 9 月 29 日完成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3.1 元。

3、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決議：贊成 408,556,744 權，占表決總權數 433,796,969 權之 94.18%，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公司董事選舉將遵循「董事選舉辦法」辦理。

4、選舉第十屆董事

選舉結果：

身分別	戶名	當選權數
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蔡篤恭	435,894,094 權
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謝永達	407,043,326 權
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甯鑑超	389,437,629 權
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呂肇祥	388,025,192 權
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玉欽	387,889,252 權
董事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智能	387,483,963 權
獨立董事	吳啟勇	387,302,329 權
獨立董事	馮竹健	387,267,071 權
獨立董事	莊明仁	387,198,791 權

5、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贊成 408,047,133 權，占表決總權數 433,796,969 權之 94.06%，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二)、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議	重要決議
110/2/26 第九屆第 12 次	通過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通過 110 年營運計劃案 通過 109 年度財務報告 通過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出具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委任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通過自地委建廠房工程案 通過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通過董事選舉案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通過 110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10/4/9 第九屆第 13 次	通過本公司股東所提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10/4/29 第九屆第 14 次	報告 110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 通過申請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額度 通過金融機構信用額度授信案
110/6/29 第九屆第 15 次	訂定延期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及地點案
110/7/21 第十屆第 1 次	推選本公司第十屆董事長 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10/7/30 第十屆第 2 次	報告 110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通過金融機構信用額度授信案 訂定 109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通過 110 年度經理人薪資及各項報酬評估案 通過公司第十屆董事車馬費及獨立董事報酬案
110/10/29 第十屆第 3 次	報告 110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通過 111 年度稽核計劃案 通過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111/2/25 第十屆第 4 次	通過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通過 111 年營運計劃案 通過 110 年度財務報告 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出具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委任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通過公司成立子公司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通過 111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十二、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三、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蔡篤恭	101/4/3	110/7/21	蔡篤恭董事長為了公司的永續經營，傳承交棒與謝永達董事長。

伍、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註1)	非審計公費(註2)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會計師	110/1/1~110/12/31	2,760	稅務簽證費、股東會年報審核費、打字印刷費、保稅盤點/查核等共 1,071	3,831	
	林政治會計師					

註1：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公費。

註2：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此情形。

陸、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1/2/25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 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政治會計師、方蘇立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1/2/25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柒、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訊：
無。

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暨法人董事	力成科技(股)公司	0	0	0	0
董事長暨執行長	謝永達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蔡篤恭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暨總經理	甯鑑超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呂肇祥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曾炫章(註)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陳玉欽(註)	0	0	0	0
法人董事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張智能	0	0	0	0
獨立董事	馮竹健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啟勇	-20	0	0	0
獨立董事	莊明仁	0	0	0	0
營運執行副總經理	鄭志明	0	0	0	0
製造處副總經理	李振文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10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測試處副總經理	陳耀成	0	0	0	0
管理處副總經理暨 財務及公司治理主管	陳 笙	0	0	0	0
會計主管	林美玲	0	0	0	0

註：因任期屆滿改選，曾炫章董事於 110/7/21 解任、陳玉欽董事於 110/7/21 新任，非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毋須申報持股情形。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變動資訊：無。

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 年 3 月 28 日

姓 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 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 關係。(註 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名稱	關係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 蔡篤恭	244,064,379	42.91	-	-	-	-	無	無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25,396,520	4.46%	-	-	-	-	無	無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代表人 王瑞慧	7,510,000	1.32	-	-	-	-	無	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 林錫銘	7,282,000	1.28	-	-	-	-	無	無	
吳素瑜	6,500,000	1.14	4,990,668	0.88	-	-	闕壯賢	配偶	
鴻威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 葉博任	5,823,602	1.02	-	-	-	-	無	無	
楊秋霞	5,731,763	1.01	-	-	-	-	無	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黃嘉能	5,511,000	0.97	-	-	-	-	無	無	
闕壯賢	4,990,668	0.88	6,500,000	1.14	-	-	吳素瑜	配偶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 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809,000	0.85	-	-	-	-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拾、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本公司無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募 資 情 形

壹、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2.02	10	100	1,000	100	1,000	公司設立資本總額	無	-
73.06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增資	9,000	無
75.07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現金增資	10,000	無
76.08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10,000	無
77.09	1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 盈餘轉增資	4,000 6,000	無
84.11	10	60,000	60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140,000	無
85.04	10	60,000	6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	無
86.07	10	60,000	6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	無
87.07	10	200,000	2,000,000	121,375	1,213,750	現金增資 盈餘轉增資	400,000 213,750	無
88.07	10	200,000	2,000,000	149,481	1,494,809	盈餘轉增資	281,059	無
89.06	10	200,000	2,000,000	184,282	1,842,819	盈餘轉增資 資本公積	310,640 37,370	無
90.07	10	390,000	3,900,000	223,672	2,236,722	盈餘轉增資	393,903	無
91.08	10	390,000	3,900,000	237,382	2,373,820	盈餘轉增資	137,098	無
92.08	10	390,000	3,900,000	267,823	2,678,230	盈餘轉增資	304,407	無
93.01	10	390,000	3,900,000	268,626	2,686,263	可轉債轉換	8,036	無
93.04	10	390,000	3,900,000	285,946	2,859,462	可轉債轉換	173,199	無
93.07	10	390,000	3,900,000	286,743	2,867,426	可轉債轉換	7,964	無
93.09	10	390,000	3,900,000	319,603	3,196,028	可轉債轉換 盈餘轉增資	29,346 299,256	無
94.01	10	390,000	3,900,000	325,028	3,250,279	可轉債轉換	54,251	無
94.05	10	390,000	3,900,000	327,425	3,274,246	可轉債轉換	23,967	無
94.07	10	390,000	3,900,000	327,631	3,276,311	可轉債轉換	2,065	無
94.09	10	490,000	4,900,000	366,810	3,668,102	盈餘轉增資	391,791	無
94.10	10	490,000	4,900,000	370,632	3,706,325	可轉債轉換	38,223	無
95.01	10	490,000	4,900,000	372,132	3,721,325	可轉債轉換	15,000	無
95.04	10	490,000	4,900,000	372,193	3,721,927	可轉債轉換	602	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07	10	490,000	4,900,000	372,475	3,724,751	可轉債轉換	2,824	無	7/17 經授商字第 09501148210 號
95.09	10	490,000	4,900,000	421,246	4,212,459	盈餘轉增資	487,708	無	7/7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104 號
95.10	10	490,000	4,900,000	421,553	4,215,530	可轉債轉換	3,071	無	10/17 經授商字第 09501233690 號
96.01	10	490,000	4,900,000	425,099	4,250,989	可轉債轉換	35,459	無	1/16 經授商字第 09601010340 號
96.09	10	600,000	6,000,000	474,230	4,742,303	盈餘轉增資	491,314	無	7/19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7711 號
97.09	10	600,000	6,000,000	519,556	5,195,556	盈餘轉增資	453,253	無	7/24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7456 號
98.09	10	600,000	6,000,000	540,338	5,403,379	盈餘轉增資	207,822	無	7/23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7015 號
99.04	10	600,000	6,000,000	541,103	5,411,029	執行員工認股權	7,650	無	4/26 經授商字第 09901075700 號
99.09	10	600,000	6,000,000	541,235	5,412,349	執行員工認股權	1,320	無	9/14 經授商字第 09901207440 號
99.09	10	600,000	6,000,000	552,057	5,520,569	盈餘轉增資	108,221	無	7/22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8283 號
99.11	10	600,000	6,000,000	552,888	5,528,879	執行員工認股權	8,310	無	11/16 經授商字第 09901256230 號
100.04	10	600,000	6,000,000	553,538	5,535,379	執行員工認股權	6,500	無	4/14 經授商字第 10001073230 號
101.04	10	600,000	6,000,000	554,038	5,540,379	執行員工認股權	5,000	無	4/13 經授商字第 10101065010 號
102.04	10	600,000	6,000,000	554,073	5,540,729	執行員工認股權	350	無	4/12 經授商字第 10201066700 號
102.05	10	600,000	6,000,000	554,125	5,541,249	執行員工認股權	520	無	5/13 經授商字第 10201088280 號
103.01	10	600,000	6,000,000	568,846	5,688,459	執行員工認股權	147,210	無	1/15 經授商字第 10301007440 號

111 年 3 月 28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68,845,921	31,154,079	6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本公司未申請總括申報制度以募集發行有價證券。

二、股東結構

111 年 3 月 2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4	25	123	30,944	240	31,336
持有股數	3,048,247	39,023,138	283,199,140	154,446,143	89,129,253	568,845,921
持股比例(%)	0.54	6.86	49.78	27.15	15.67	100.00

註：本公司無陸資持股。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3月28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8,363	1,476,550	0.26%
1,000 至 5,000	18,514	36,002,358	6.33%
5,001 至 10,000	2,265	17,363,549	3.05%
10,001 至 15,000	674	8,502,609	1.49%
15,001 至 20,000	409	7,464,844	1.31%
20,001 至 30,000	348	8,804,991	1.55%
30,001 至 40,000	168	5,942,835	1.04%
40,001 至 50,000	126	5,750,532	1.01%
50,001 至 100,000	195	13,748,705	2.42%
100,001 至 200,000	110	15,935,816	2.80%
200,001 至 400,000	59	15,738,985	2.77%
400,001 至 600,000	26	12,376,894	2.18%
600,001 至 800,000	12	7,990,521	1.40%
800,001 至 1,000,000	9	8,194,293	1.44%
1,000,001 以上	58	403,552,439	70.95%
合 計	31,336	568,845,921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3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4,064,379	42.91%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25,396,520	4.46%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7,510,000	1.32%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282,000	1.28%
吳素瑜		6,500,000	1.14%
鴻威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23,602	1.02%
楊秋霞		5,731,763	1.01%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5,511,000	0.97%
闕壯賢		4,990,668	0.8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809,000	0.85%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111 截至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58.40	99.50	78.10	
	最 低	33.90	53.90	71.70	
	平 均	48.46	76.28	74.10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31.64	36.62	-	
	分 配 後	28.54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68,846	568,846	-	
	每 股 盈 餘(註 3)	4.68	8.09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3.10	5.0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註 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註 5)	10.35	9.43	-	
	本 利 比(註 6)	15.63	15.26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 7)	6.40%	6.55%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及配合當年度盈餘狀況，而以股利穩定為原則，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計劃及整體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考量公司之資金需求、股本擴充情形，同時兼顧股東權益，視情況搭配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次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依公司股利政策，股利發放占當年度淨利之 50%~80%；111 年提請股東會決議 110 年度現金股利占當年度淨利之 62%。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1、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11/2/25 決議本次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2,844,229,605 元，以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股數 568,845,921 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 5 元。

2、嗣後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等情事，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配發比例變動擬授權董事會調整之。

3、俟股東會決議後，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計算

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壹元之畸零款，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三)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每股配發現金 5 元不分配股票股利。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第 24 條：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九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由三席獨立董事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二)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第 24 條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1/2/25 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

項目	金額	依章程提列比例
員工現金酬勞	634,106,398	10%
董事現金酬勞	124,334,588	2%

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10 年財報帳列金額一致，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四)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2/26 董事會決議並於 110/7/21 於股東會報告，發放董事酬勞新台幣 71,882,406 元及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359,412,032 元，實際發放數與 109 年度財務報告帳列數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貳、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參、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肆、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伍、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柒、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無。

營運概況

壹、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一)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積體電路之製造、測試、封裝及買賣業務。
- 2、前項業務之設計。
- 3、代理前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投標報價及經銷業務。
- 4、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5、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6、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項目	110 年度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封裝	16,492,522	84.75%
測試	2,968,621	15.25%
合計	19,461,143	100%

(三) 本公司目前之產品（服務）項目：

目前本公司之主要產品（服務）項目概分為封裝及測試業務，

1、封裝主要產品為：

- (1) 傳統封裝(P-DIP,TO,SOT,SO,SSOP,TSSOP,QFP/LQFP,TQFP)。
- (2) 四邊扁平無腳封裝(QFN)。
- (3) 晶圓凸塊(Bumping)。
- (4) 多晶片(堆疊)封裝(Stack die and side by side)。
- (5) 球型陣列承載積體電路封裝(BGA,LGA)。
- (6) 重佈線(RDL)。
- (7) 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WLCSP)。
- (8) 覆晶封裝(Flip Chip QFN,SOP,SOT)。
- (9) IC 載板封裝(MIS)。
- (10) 系統封裝(SiP)。

2、測試服務則分為晶圓測試及成品測試。

(四)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基於未來無線網路通訊、資訊家電、行動裝置產品、智慧型汽車及近年來逐漸興起的穿戴式裝置、IoT(物聯網)與巨量雲端儲存計算等之發展與應用潮流應運而生，通訊、控制器、電源管理、記憶體及周邊之晶片封裝型態也勢必以輕薄短小及低成本為考量。本公司為因應整體產業之發展及應用市場之需求，計劃開發以下新產品（服務）：

- (1) 開發 High Pin Count BGA ,PKG size14X14 以上產品。
- (2) 開發 MIS-2 layer Flip chip and wire bond type 產品。
- (3) 開發 Hybrid PKG (FC+WB) 產品。
- (4) 開發 QFN Dual ROW High I/O 產品。
- (5) 開發 High Thermal 產品。
- (6) 開發 Flip Chip QFN 車規產品。

- (7) 開發 FCCSP/BGA 車規產品。
- (8) 開發使用 5nm 晶圓之 FCCSP 產品。
- (9) 開發 MEMS 產品。

二、產業概況：

(一)、半導體景氣動向：

1、2021 年全球半導體銷售值統計

根據 WSTS 統計，2021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達 5,559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26.2%；

總銷售量達 11,469 億顆，較 2020 年成長 20.2%；

ASP 為 0.485 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5.0%。

其中：

美國半導體市場總銷售值達 1,215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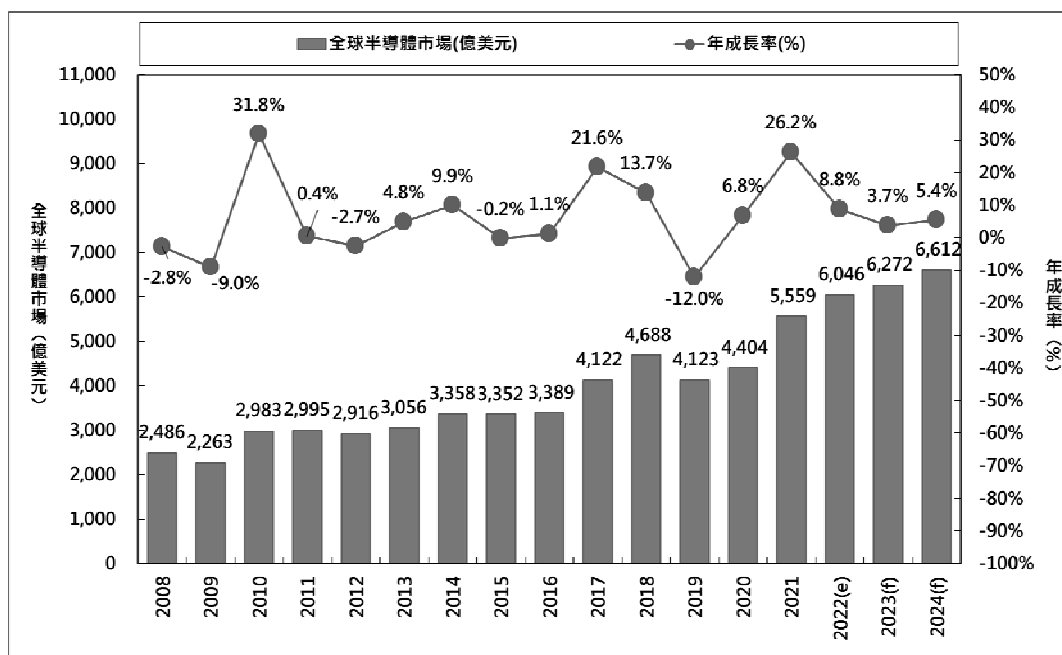
日本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437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19.8%；

歐洲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478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27.3%；

中國大陸市場銷售值達 1,925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27.1%；

亞太地區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1,505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25.9%。

全球半導體市場總銷售值



資料來源：WSTS；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022/02)

2、2022 年全球半導體景氣動向

國際貨幣基金(IMF)預測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4.4%。而受惠於疫情帶來的數位轉型趨勢，使半導體晶片需求強勁，全球半導體市場預計 2022 年將進一步增長，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 (WSTS) 預估將有 8.8% 的增長，Gartner 預估年成長率達 9.4%，IC Insights 預測產值更可望年成長率達 11%，續創新高。

3、2021 年台灣半導體銷售值統計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 2021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新臺幣 40,820 億元

(USD\$145.8B)，較 2020 年成長 26.7%。

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臺幣 12,147 億元(USD\$43.4B)，較 2020 年成長 42.4%；

IC 製造業為新臺幣 22,289 億元(USD\$79.6B)，較 2020 年成長 22.4%；

IC 封裝業為新臺幣 4,354 億元(USD\$15.6B)，較 2020 年成長 15.3%；

IC 測試業為新臺幣 2,030 億元(USD\$7.3B)，較 2020 年成長 18.4%。

新臺幣對美元匯率以 28.0 計算。

● 2021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統計結果

億新臺幣	21Q1	季成長	年成長	21Q2	季成長	年成長	21Q3	季成長	年成長	21Q4	季成長	年成長	2021	年成長
IC 產業產值	9,047	2.6%	25.0%	9,863	9.0%	31.6%	10,850	10.0%	25.1%	11,060	1.9%	25.4%	40,820	26.7%
IC 設計業	2,602	5.3%	49.1%	3,069	17.9%	63.3%	3,301	7.6%	35.6%	3,175	-3.8%	28.5%	12,147	42.4%
IC 製造業	5,001	1.4%	19.3%	5,284	5.7%	23.7%	5,869	11.1%	22.1%	6,135	4.5%	24.4%	22,289	22.4%
晶圓代工	4,374	0.1%	15.5%	4,554	4.1%	19.0%	5,081	11.6%	17.8%	5,401	6.3%	23.6%	19,410	19.1%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627	11.4%	54.1%	730	16.4%	64.0%	788	7.9%	60.5%	734	-6.9%	30.4%	2,879	51.0%
IC 封裝業	984	0.4%	9.9%	1,020	3.7%	12.1%	1,150	12.7%	16.2%	1,200	4.3%	22.4%	4,354	15.3%
IC 測試業	460	5.7%	13.6%	490	6.5%	12.6%	530	8.2%	20.5%	550	3.8%	26.4%	2,030	18.4%
IC 產品產值	3,229	6.5%	50.0%	3,799	17.7%	63.5%	4,089	7.6%	39.7%	3,909	-4.4%	28.9%	15,026	44.0%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及成長率(%)	-	-	-	-	-	-	-	-	-	-	-	-	5,559	26.2%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022/02)

4、2022 年台灣半導體景氣動向

TSIA 與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估 IC 產業產值將達新台幣 48,062 億元，較 2021 年成長 17.7%。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13,848 億元，較 2021 年成長 14.0%；

IC 製造業為新台幣 27,264 億元，較 2021 年成長 22.3%；

IC 封裝業為新台幣 4,750 億元，較 2021 年成長 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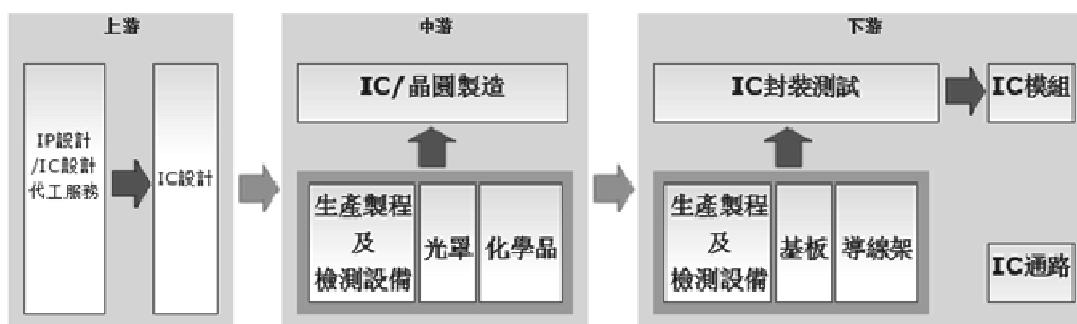
IC 測試業為新台幣 2,200 億元，較 2021 年成長 8.4%。

● 2018 年~2022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億新臺幣	2018	2018 成長率	2019	2019 成長率	2020	2020 成長率	2021	2021 成長率	2022(e)	2022(e)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26,199	6.4%	26,656	1.7%	32,222	20.9%	40,820	26.7%	48,062	17.7%
IC 設計業	6,413	3.9%	6,928	8.0%	8,529	23.1%	12,147	42.4%	13,848	14.0%
IC 製造業	14,856	8.6%	14,721	-0.9%	18,203	23.7%	22,289	22.4%	27,264	22.3%
晶圓代工	12,851	5.0%	13,125	2.1%	16,297	24.2%	19,410	19.1%	24,076	24.0%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2,005	23.7%	1,596	-20.4%	1,906	19.4%	2,879	51.0%	3,188	10.7%
IC 封裝業	3,445	3.5%	3,463	0.5%	3,775	9.0%	4,354	15.3%	4,750	9.1%
IC 測試業	1,485	3.1%	1,544	4.0%	1,715	11.1%	2,030	18.4%	2,200	8.4%
IC 產品產值	8,418	8.0%	8,524	1.3%	10,435	22.4%	15,026	44.0%	17,036	13.4%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及成長率(%)	4,688	13.7%	4,123	-12.0%	4,404	6.8%	5,559	26.2%	6,046	8.8%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022/02) 註：(e)表示預估值(estimate)。

5. 半導體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



資料來源: <http://ic.gretai.org.tw/introduce.php?ic=D000>

(二)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全球半導體產業，近年來演進非常快速，已經到了瞬息萬變的地步。新的應用不斷的被開發，新的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建立新的山頭。而舊有產品則利用各種製程及技術以降低成本，力保原有的市場佔有率。隨著電子產品的小型化，IC封裝型態也趨向表面黏著型發展，而在演變過程中，引腳間距微細化、多腳化、薄型化、多角化，則成為主要趨勢。

1、積體電路封裝

根據 TSIA 分類之積體電路封裝型態，傳統的 QFP、DIP、SOP/SOJ、PLCC、TO 等已經成長趨為平緩，僅有 QFN/Leadframe-type 受惠於行動裝置的終端產品持續增加，近兩三年維持著高速成長。半導體產業隨著電子系統產品往輕薄短小多省廉快的發展趨勢下，最有發展之封裝型態為 COLQFN，FCQFN，Multiple Row QFN，FIWLP，FOWLP，FCBGA，TSV 和 3DIC ... 等，而 Logic IC 與 Memory IC 之整合之趨勢也更加明顯。

2、積體電路測試

以測試而言，如何利用最適當的測試設備，以最短的時間測出最多的產品，便是測試業者長期追求的目標。而發展異質多晶片(multi-die testing)便是提高測試生產效能，有效降低成本的重要方式。另外配合客戶 one-stop shopping 節省其人力、時間的需求。提供整合性服務(turnkey service)，也是相當重要的競爭利基，配合 IC 封裝輕薄短小的發展趨勢，提供高速度、高腳數、高可靠度的自動化 IC 測試設備，減少人為因素所產生的疏失，使得在品質及交期的服務上都符合客戶的滿意度，便是測試長期發展趨勢。

3、競爭情形

本公司同業競爭封裝有日月光、矽品、華泰及菱生等，測試有矽格、京元、南茂等國內產業公司，並有許多來自中國競爭者，如江蘇長電、天水華天、南通富士通、UNISEM，以低價競爭市場搶攻國內外客戶，加上中國政府以租稅補助優惠等獎勵投資辦法，鼓勵半導體產業，如晶圓代工、IC 設計業及封測業等以低價進入市場，威脅現有產業鏈上的平衡。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一) 技術及研發概況

1、策略：

低階的封裝與測試業者已逐漸移往中國大陸或其他低成本地區發展，未來台灣封測業者勢必朝高階的產品技術發展，高腳數、細間距、多晶粒的封裝趨勢將是封裝製程研發的策略及目標。

2、經費：

110 年度研發經費約為 2.87 億元，佔營業額的 1.5%；111 年度研發經

費將維持前一年度水準。

(二) 最近年度開發之技術或產品

封裝產品的開發是跟隨著電子終端產品市場之需要而進行，眾產品在輕、薄、短、小的原則下趨之若鶩地縮小電子元件，如 QFN、DFN、多排 QFN、WLP、CSP...等產品。同時也在世界環保潮流的要求下達到減量和綠色無污染之標準。

公司近年來開發之產品和技術有下列幾項：

- 1、輕、薄、短、小的電子元件封裝產品 BGA/LGA、Flip Chip...等產品的開發和導入。
- 2、綠色環保材料的導入和生產，依據歐洲聯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 開發新材料。
- 3、降低封裝材料成本原則下導入新的設備和開發新技術以及高密度低成本載板的開發導入設計。

(三) 未來研發之策略與方向

1、研發之策略與方向

公司鑑於現今半導體封裝市場之競爭者日多，而後能夠生存者，唯不斷地在研發上做出正確的投資，所以從建廠以來即重視研發資金的投入，人員逐步擴編，研發成果亦有績效，逐年展現。111 年發展之重點為提升 QFN Dual Row 產品生產能力、提升第三代半導體(GaN)產品封裝及測試能力、開發 Hybrid / MIS Package (Flip Chip + Wire Bond)產品及開發系統化封裝(SiP) 產品；以充分掌握市場發展與需求，配合客戶新產品及技術開發，以提供客戶滿意的服務。

2、主要技術來源說明

今日封裝技術之發展已進入百家爭鳴百花齊放之境界，光是 CSP，技術就有 50 多種之方式規格尚未統一，每家 IC 製造者都有不同之設計，故技術來源以核心技術取得為主，不以應用技術為主。舉凡電路電性分析、熱流分析、基板電路佈置、應力分析等基礎技術，不遺餘力取自工研院及各大學院和相關設備廠家，並利用各種合作機會與策略聯盟，派員出國學習技術及參加研討會。本公司每年都會根據產品趨勢之發展訂定公司之策略產品，並和國內外知名廠商及研究機構進行合作或技術開發，以取得先進技術。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一) 長期研發工作 (2~3 年以上之計劃)

公司長期規劃之策略產品是以 Bumping 技術結合多晶粒組裝為主，研發如何作成更輕薄、微小裝置等，進而結合系統廠家發展出低成本 SiP，高效能之產品，在輕薄短小的趨勢要求下，完成先進技術的導入，擴大市場，增加公司獲利。

(二) 短期研發工作 (1~2 年之計劃)

目前公司短期規劃之策略產品是以導線架封裝銅打線、銀打線技術為主以及 WLCSP 的封裝、測試、切割及捲帶等，並配合客戶新產品的需要，開發多元件封裝之新製程，加上高階測試平台開發於高速、高頻及混合型訊號的元件測試能力，進而持續帶動 Turn Key 的統合發包營運模式，以期獲得量產市場之契機。

貳、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一)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2021 年超豐封測代工之主要客戶以臺灣 IC 設計業為主，約佔 73.3%，外銷約佔 26.7%，外銷客戶以美洲地區佔 11.2%、其次歐洲為地區佔 7.7%、亞洲地區佔 7.8%。

(二) 市場佔有率

2021 年全年台灣 IC 封測業產值達 6,384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16.28%。超豐電子 2021 年營業額為 194.61 億元，市佔率為 3.05%。

(三)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展望 2022 全年 IC 封測業，因疫苗普及使肺炎疫情預期趨向穩定，疫苗普及化也逐漸熱絡全球經濟，加以電子終端產品銷售回溫帶動，而台灣擁有先進封測技術能量及多樣化產品線，有足夠產能及技術能量滿足終端晶片整合需求，TSIA 與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期台灣封測業 2022 年產值為新臺幣 6,950 億元，較 2021 全年成長 8.9%。

(四) 競爭利基

超豐除將持續專注於導線架(Lead frame)封裝技術，並適時提供國內客戶的擴張需求，同時積極耕耘導入國外客戶，如 IDM 及 Fabless 等客戶。開發 Bumping 新產品及技術，並陸續導入晶圓級之封裝(WLP)新製程與 BGA、LGA、覆晶封裝(BGA、LGA Flip Chip)及 Fan-in WLP、SiP 等封裝，提供國內外客戶新產品製程需求。

測試部分，原有測試平台持續穩定提供國內測試產能的需求，並陸續引入高階測試機台，將可提供 RF(射頻)應用及混合型訊號(Mixing Signal)裝置的測試服務，並積極導入 Bumping Wafer Testing and Strip Testing。

本公司亦持續整合 RD 部門，招募優秀人力及技術管理人才加入，未來將適時提供客戶新封裝技術及測試功能的服務項目。綜合發包(Turn-key)向為本公司競爭優勢，現已有每月超過半數產量為 Turn-key 的訂單需求，此作業為客戶提供了快速、效率、彈性等高附加價值的服務，以達競爭及快速市場化的服務。

(五)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1) 各產品線種類完整，持續擴充產能，達到經濟生產規模

本公司經歷年來之發展，各產品線建立腳數完整之產品種類並持續擴充生產產能，已經在市場上占有相當之比例與地位，可滿足客戶完整之需求，已達到經濟生產規模，具有有利之競爭條件。

(2) 具備提供 Turn Key 之服務

本公司除 IC 封裝外，已經建立 Wafer 測試、成品測試及成品捲帶包裝(Tapping & Reel)之服務能力，以滿足客戶 One Stop Service 之服務需求，提供 Turn Key 之製程，以爭取更多客戶之服務機會。

(3) 新產品及新製程之研發已有成果，提供更完整的服務

本公司向來注重新產品及新製程之研發，以因應客戶之需求與市場之變化，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技術，陸續導入新製程，如覆晶封裝(BGA、LGA、Flip chip)及 Fan-in WLP、DPS 等封裝，提供國內外客戶新產品開發需求。

(4) 增加供應商與擴大採購規模，使更具競爭力

公司近年來持續擴充生產產能與規模，使生產產能達到更佳之經濟規模，有利於降低材料成本，並與供應商合作，結合統購能力，發揮資本與管理綜合效益，全面提高產業競爭力。

(5) 接近客戶，與客戶建立緊密之關係，提供迅速與滿意之服務

半導體製造與設計公司大多位於北台灣，尤其集中於新竹科學園區；本公司位於竹南，鄰近北部，距離科學園區只需 20 分鐘之車程，在與客戶間之意見溝通、技術交流及產品運送上，皆能取有滿意之服務時效，進而與客戶建立緊密之關係，提供迅速與滿意之服務，更有利於爭取更多客戶服務機會。

(6) 堅實的經營團隊與技術團隊，有利於迎接未來之擴充與挑戰

公司歷經多年來之歷練，已經培養與建立堅實的經營團隊與技術團隊，具備良好之經營理念與共識、良好的溝通基礎、運作制度、紮實的生產製造與管理技術，足以迎接與因應未來之擴充與挑戰。

2、不利因素

(1) 傳統封裝技術門檻低，競爭者眾，削價競爭壓力大

因應對策：改善製程提高自動化程度，增加生產效率；加強研發能力，導入新材料及尋找替代材料，如銅、銀線等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持續加強供應商管理，以促成集中採購的價格優勢，提高競爭力。

(2) 半導體封裝產業中封裝大廠囊括市場，大者恆大之市場威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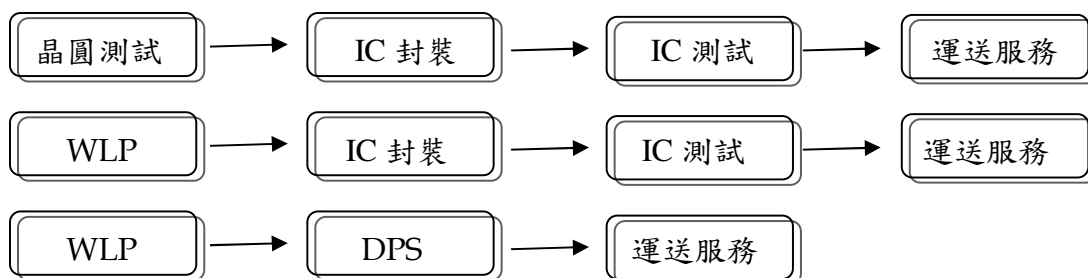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持續不斷的提昇競爭實力，迎頭趕上，拉近甚至超越與競爭大廠之差距，擺脫競爭大廠之威脅；更以利基產品切入新客戶，站穩新市場，建立與擴大客戶信心與基礎，創造另一面市場機會。此外，引進國際性客戶，使公司業務得以維持每年成長並分散業務區域風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積體電路之封裝及測試服務	經封裝測試後之積體電路廣泛應用於電腦、網路、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包括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功能性手機、穿戴式裝置、智慧家電、機上盒、車用電子、數位相機、遊戲機、物聯網、指紋辨識器等。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積體電路包裝之主要原料為導線架、膠餅、金線、鍍鈮銅線、銀膠...等，其中用量最大之導線架約 30%由國內購買，其餘來自中國大陸、新加坡、日本、韓國等地；膠餅來自於國內及日本；至於金線則來自於新加坡及韓國，鍍鈮銅線來自於菲律賓、台灣、韓國，銀膠則向日本及中國大陸供應商購買。

主要供應商列示於後：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來源	供應情形
導線架	Shinko (Japan)、Advanced Assembly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Ltd (China)、復盛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aiwan)、台灣三井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aiwan)、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因 COVID-19 疫情因素，原料供應不穩定。
膠餅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Taiwan)、台灣昭和電工(Japan)	因 COVID-19 疫情因素，原料供應不穩定。
金線	TANAKA (Singapore)、MK (Korea)	原料供應相對穩定。
鍍鈮銅線	日茂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hilippines)、MK(Korea)、TANAKA(Taiwan)	原料供應相對穩定。
銀膠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Japan)、Ablestik (Shanghai)、Showa Denko (Japan)	原料供應相對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557,255	12.38	無	甲公司	623,524	10.58	無
2	乙公司	512,754	11.39	無	乙公司	782,715	13.28	無
	其他	3,431,985	76.23	-	其他	4,487,528	76.14	-
	進貨淨額	4,501,994	100.00	-	進貨淨額	5,893,767	100.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14,701,682	100.00	-	其他	19,461,143	100.00	-
	銷貨淨額	14,701,682	100.00	-	銷貨淨額	19,461,143	100.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IC 封裝	11,088,101	10,306,641	8,604,673	13,125,275	12,496,847	10,300,257
IC 測試	6,916,012	6,713,417	1,792,010	7,985,607	7,786,978	2,036,541
合 計	18,004,113	17,020,058	10,396,683	21,110,882	20,283,825	12,336,798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IC 測試包含晶圓測試、封裝測試及代工測試，其中晶圓測試之單位為仟片。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IC 封裝	7,949,692	9,521,723	2,376,619	2,800,915	9,469,636	12,145,313	3,335,380	4,347,209
IC 測試	5,075,839	1,786,079	1,636,753	592,965	5,748,982	2,124,641	2,036,695	843,980
合 計	13,025,531	11,307,802	4,013,372	3,393,880	15,218,618	14,269,954	5,372,075	5,191,189

註：IC 測試包含晶圓測試、封裝測試及代工測試，其中晶圓測試之單位為仟片。

參、從業員工狀況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 0 9 年 度	1 1 0 年 度	1 1 1 年 度 截至 0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2,411	2,577	2,571
	間接人員	1,576	1,709	1,695
	合 計	3,987	4,286	4,266
平 均 年 歲		34.9	35.3	36.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74	7.78	7.8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5.6	5.3	5.1
	大 專	64.9	66.8	66.7
	高 中	20.6	19.3	19.4
	高中以下	8.9	8.6	8.8

肆、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賠償或損失：

無。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

無。

3、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超豐電子於 107 年通過 ISO14001 2015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依循此管理系統管理公司因生產活動而產生的污染與廢棄物。加強遵循法規及操作污染防治設備與實施廢棄物資源回收的行動，為宣示本公司願為環境保護盡心力公司內部訂有「環境政策」，以做為環境管理最高指導的原則。

環保支出類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環保支出費用(元)	26,179,084	28,081,965	39,862,220
防治污染設備金額(元)	4,159,527	898,532	3,790,411
總計(元)	30,338,611	28,980,497	43,652,631

伍、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一）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業務。其有關之作業規定另依有關法令訂定「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以茲遵循。現行福利措施要點如下：

- 1、公司依法提供：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提撥退休準備金、提撥積欠工資墊償基金。
- 2、公司特別提供：員工酬勞、免費員工團體保險及優惠員工眷屬加保、員工餐廳、員工用餐補助、員工宿舍、便利超商、哺乳室、育嬰假、陪產假等。
- 3、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年節贈禮、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特約商店優惠員工消費、不定期舉辦各項文康、體育活動及國民旅遊或補助。

（二）進修及訓練制度

依照公司營運計劃，每年均編訂年度訓練計劃，分別為：新進人員訓練、一般通識訓練、專業課程訓練、管理課程訓練及語文培訓訓練等。為培育人才，透過教育強化專業知能，以提高員工素質與專業能力；不斷宣導企業倫理，建立企業文化有利企業溝通。

（三）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勞工退休辦法悉依勞動基準法訂定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並由勞

資雙方依法組織「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管理監督及審核退休準備金之相關事宜。凡同仁合於退休規定者、在公司服務年資十五年以下者每年給予兩個基數；在公司服務年資十五以上者，前十五年每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部份每年給予一個基數；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以半年計，滿半年未滿一年以一年計。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退休金專戶。

110 年度財報帳列退休金費用為NTD117,916 仟元。

(四)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之情形：

本公司與員工均訂有勞動契約，定期舉辦勞資會議，讓員工參與公司之決策及意見之溝通，並訂有工作規則以為員工遵循。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從業人員工作安全以及身心健康，建立ISO45001 以及ISO14001 管理系統，管理工廠衛生，提高工作效率；並訂定緊急應變計劃書、消防急救訓練及定期 6S 評估管理等管控職災風險。

本公司關懷員工，為員工健康管理；定期舉辦勞工一般健檢及特殊健檢，以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本公司設員工申訴專線、意見箱、提案改善活動等，由專責單位依作業流程做適當的處理。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無。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

裁處日期	110/3/31	110/7/26
裁處單位	苗栗縣政府	苗栗縣政府
發文字號	府勞資字第1100061509號	府勞資字第1100139835號
違反法規條文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違反法規內容	前項雇主延長勞工之工作時間連同正常工作時間，一日不得超過十二小時,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	前項雇主延長勞工之工作時間連同正常工作時間，一日不得超過十二小時,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
裁處內容	罰鍰新台幣貳萬元整	罰鍰新台幣貳萬元整

(三)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持續宣導遵循勞動基準法規定及持續增補人員。

陸、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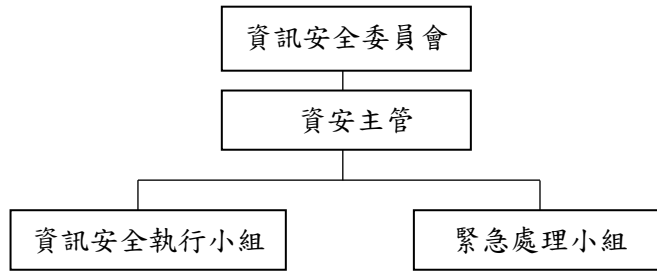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企業資訊安全治理組織

為落實本公司資訊安全，108 年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簡稱資安委員會)任務組織，負責推動與統籌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建置及維運事宜。

稽核室將資通安全檢查列入每年年度稽核計畫之項目，並定期向董事會呈報資訊安全稽核報告。

2. 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資訊安全委員會職掌：

(1) 資訊安全委員之組成: 依據公司組織架構，直屬於總經理的單位，其單位之最高主管為資訊安全委員之組成。

(2) 資安主管：

資訊安全委員會設置資安主管 1 人，得由資訊部門最高主管兼任。

(3) 資訊安全執行小組：

含資訊安全人員，負責規劃及執行各項資訊安全作業。

(4) 緊急處理小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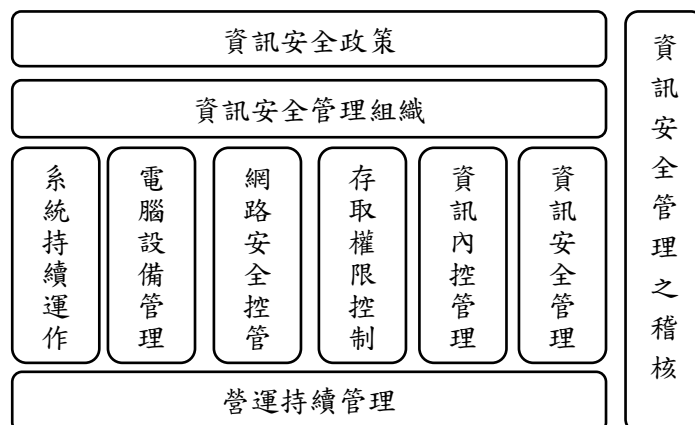
各項關鍵業務流程負責人擔任組員。

(二)資通安全政策

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公司內部已建立資安相關依循的規範，針對電腦設備、網路環境、軟體系統等皆有權限設定及安全控管。系統架構也強化備援及備份機制，確保系統在遭遇資安事件後能快速並順利恢復運作。

公司定期進行內部資訊安全管理稽核與審查，針對缺失部份進行矯正並採取預防措施，強化資訊安全機制及防護等級。



(三) 具體管理方案

1、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伺服器等主要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門禁採用感應刷卡進出，且保留進出紀錄存查
- 電腦設備安裝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自動更新，確保能有效偵測病毒，強化惡意軟體行為偵測。
- 機台設備入廠上線前需經過掃毒程序，防止內含病毒或惡意軟體的機台進入廠內。

2、網路安全管理

- 連外網路設置防火牆控管、連外伺服器安裝端點防護及入侵偵測軟體，偵測並阻擋外部入侵及攻擊行為。
- 內部網路設置攻擊行為偵測設備，及早偵測內部網路電腦異常感染行為，快速找出感染源。

3、存取權限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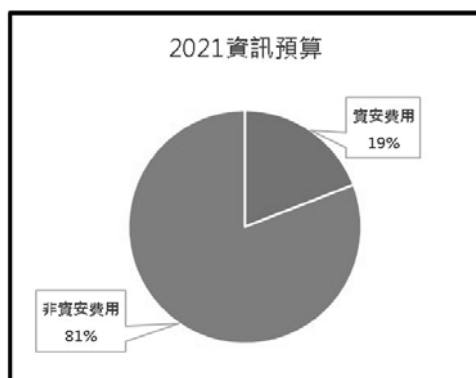
- 使用單位依所需之資訊功能、電腦應用系統及程式使用提出權限申請，並經單位主管及資訊單位主管根據其工作職責及系統授權表核准後，由系統管理者設定其使用權限。
- 重要文件資料限制權限存取及加密控管。
- 人員調職、離職時，資訊單位依異動資料適時修改或取消其帳號及使用權限，確保資訊安全。

4、系統的持續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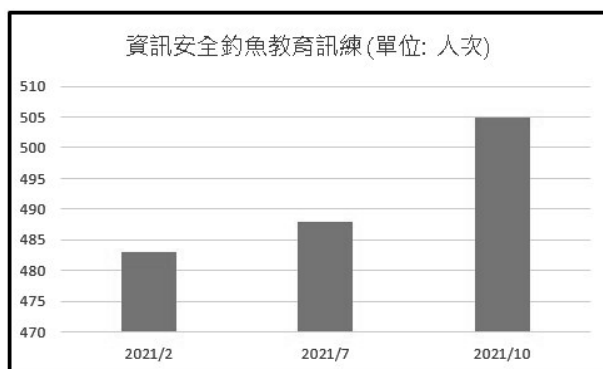
- 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並連結公司的發電機供電系統，防止停電或供電異常造成之系統損壞。
- 建置即時異地備援架構，當本地端機房因災害失去功能時，可由異地端備援主機及儲存設備啟動相關服務。
- 強化資料備份及復原機制，除每日排程進行儲存媒體備份外，亦啟用儲存裝置的定時 Snapshot(快照)功能備份，加強系統復原完整度及效率。

(四)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110 年度資訊預算



2.110 年度共進行 3 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3.所有新進員工皆完成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4.為降低資安事件造成之損失，本公司於110年度協同母公司力成集團購買資安保險，總保障額度為USD1,000萬元。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發生。

柒、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建銘營造(股)公司	2021/3/10~2022/5/10	興建廠房	無
工程契約	巨漢系統科技(股)公司	2021/6/17~2022/10/31	機電空調工程	無
工程契約	巨漢系統科技(股)公司	2021/7/6~2022/10/31	無塵室製程管路工程	無
工程契約	巨漢系統科技(股)公司	2021/9/27~2022/7/8	機電工程	無

財務概況

壹、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7,476,651	7,351,080	8,177,381	9,444,467	11,353,8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9,347,380	10,160,233	10,055,669	10,799,817	13,872,740
無形資產		74,768	85,742	80,668	63,037	53,473
其他資產(註2)		1,241,087	1,227,505	1,202,493	1,224,803	1,226,001
資產總額		18,139,886	18,824,560	19,516,211	21,532,124	26,506,08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96,897	2,369,720	2,610,535	3,262,656	5,411,464
	分配後	4,103,435	3,905,604	3,918,881	5,026,078	(註4)
非流動負債		219,050	235,776	251,046	272,749	264,71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15,947	2,605,496	2,861,581	3,535,405	5,676,178
	分配後	4,322,485	4,141,380	4,169,927	5,298,827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523,939	16,219,064	16,654,630	17,996,719	20,829,905
股本		5,688,459	5,688,459	5,688,459	5,688,459	5,688,459
資本公積		1,769	1,865	1,997	2,154	2,28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834,030	10,575,169	10,924,533	12,255,045	15,094,680
	分配後	8,127,492	8,755,630	9,616,187	10,491,623	(註4)
其他權益		(319)	(46,429)	39,641	51,061	44,48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523,939	16,219,064	16,654,630	17,996,719	20,829,905
	分配後	13,817,401	14,683,180	15,346,284	16,233,297	(註4)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1,951,769	12,356,434	12,030,481	14,701,682	19,461,143
營業毛利	3,450,473	3,258,239	2,799,344	3,809,640	6,269,702
營業損益	2,983,650	2,817,913	2,339,220	3,246,093	5,647,0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336)	98,076	57,845	57,158	102,584
稅前淨利	2,958,314	2,915,989	2,397,065	3,303,251	5,749,67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508,628	2,375,453	1,895,899	2,662,311	4,602,76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508,628	2,375,453	1,895,899	2,662,311	4,602,7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217)	(67,552)	75,419	(12,033)	(6,2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87,411	2,307,901	1,971,318	2,650,278	4,596,48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508,628	2,375,453	1,895,899	2,662,311	4,602,76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487,411	2,307,901	1,971,318	2,650,278	4,596,4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4.41	4.18	3.33	4.68	8.09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方蘇立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方蘇立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林政治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林政治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林政治	無保留意見

貳、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14.42	13.84	14.66	16.42	21.4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68.42	161.95	168.12	169.16	152.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311.93	310.21	313.25	289.47	209.81
	速動比率 (%)	275.72	285.75	292.59	265.36	184.42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50	4.25	4.05	4.48	4.95
	平均收現日數	81	86	90	81	74
	存貨週轉率 (次)	10.21	12.70	16.70	16.68	12.3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39	13.95	12.88	12.27	11.20
	平均銷貨日數	36	29	22	22	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5	1.27	1.19	1.41	1.5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7	0.67	0.63	0.72	0.8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4.13	12.85	9.89	12.97	19.16
	權益報酬率 (%)	16.65	14.97	11.53	15.37	23.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52.01	51.26	42.14	58.07	101.08
	純益率 (%)	20.99	19.22	15.76	18.11	23.65
	每股盈餘 (元)	4.41	4.18	3.33	4.68	8.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85.79	191.51	159.40	155.99	137.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2	0.97	0.99	0.85	0.9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1.51	10.22	8.69	11.53	15.6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6	2.56	2.92	2.59	2.00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主係擴廠及擴產，以致應付帳款及設備款增加。
-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主係擴廠及擴產，以致應付帳款及設備款增加。
- 存貨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原物料進貨價格調漲及提高庫存所致。
-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淨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持續擴充產能及提升產能利用率。
-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應市場需求，積極擴廠及擴產。
-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原物料漲價，以致變動成本提高。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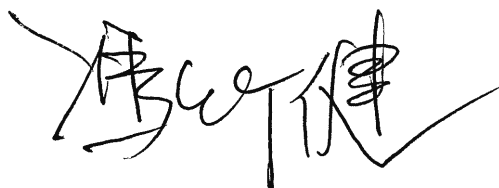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馮竹健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與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合約資產及收入之認列

1.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金額重大，請詳附註十九。其交易類型如下：
 - (1) 積體電路封裝。
 - (2) 積體電路測試。
 - (3) 晶圓測試。
2. 封裝服務：因客戶擁有資產所有權、承擔該資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有權決定資產之處置且可防止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該資產之效益，故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第 35 段(b)條件，應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3. 測試服務：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第 35 段(a)之規定，隨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測試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測試服務所提供之效益，亦應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
4.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每月底依據完工進度認列封裝及測試服務之合約資產及收入，因前述交易包含估計及人工控制，故存在因錯誤而造成合約資產及收入未正確認列之風險。
5. 本會計師考量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政策，評估合約資產及收入認列金額之合理性，並核對至相關憑證及帳載紀錄，以確認合約資產及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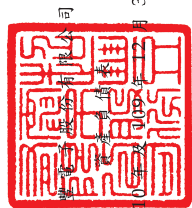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起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4,047,129	15	\$ 3,934,707	1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五及七)	\$ -	-	\$ 5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七)	80,945	-	129,296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164,824	1	56,67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九)	400,000	2	300,000	1	2150	應付票據	3,346	-	3,535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896,128	3	648,393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五)	1,390,380	5	957,905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十及十九)	155,411	1	119,529	-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五)	870,822	3	320,723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及十九)	3,755,162	14	3,051,269	14	22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附註四及二一)	758,441	3	431,294	2
118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四、五、十九及二五)	435,798	2	350,627	2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802,962	3	448,165	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363,541	5	772,626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250	-	1,229	-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及二五)	219,755	1	138,020	1	220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及二五)	1,419,439	5	1,043,124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353,869	43	9,444,467	4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411,464	20	3,262,656	15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977,000	4	585,533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6,189	-	5,858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九)	100,000	-	500,00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7,061	-	8,31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13,872,740	52	10,799,817	50	2645	存入保證金	16	-	16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8,109	-	9,38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251,448	1	258,564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53,473	-	63,03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4,714	1	272,74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25,039	-	39,186	-	2XXX	負債合計	5,676,178	21	3,535,405	1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二六)	115,853	1	90,698	1		權益(附註四、十八及二二)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152,214	57	12,087,657	56	3110	股本	5,688,459	22	5,688,459	27
						3200	普通股股本	2,282	-	2,154	-
						3310	保留盈餘	3,524,620	13	3,260,735	15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11,570,060	44	8,994,310	42
						3400	未分配盈餘	44,484	-	51,061	-
						3XXX	其他權益	20,829,905	79	17,996,719	84
1XXX	資產總計	\$ 26,506,083	100	\$ 21,532,124	100		權益與負債總計	\$ 26,506,083	100	\$ 21,532,12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永達



經理人：甯鑑超



會計主管：林美玲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十九、二五及二九）	\$ 19,461,143	100	\$ 14,701,682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七、二十及二五）	<u>13,191,441</u>	<u>68</u>	<u>10,892,042</u>	<u>74</u>
5950	營業毛利	<u>6,269,702</u>	<u>32</u>	<u>3,809,640</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73,665	-	57,773	-
6200	管理費用	312,982	2	217,43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7,002	1	232,00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損失	<u>(51,037)</u>	<u>-</u>	<u>56,32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22,612</u>	<u>3</u>	<u>563,547</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5,647,090</u>	<u>29</u>	<u>3,246,093</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21,407	-	27,811	-
7010	其他收入	89,717	1	68,54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8,540)</u>	<u>-</u>	<u>(39,19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02,584</u>	<u>1</u>	<u>57,158</u>	<u>-</u>
7900	稅前淨利	5,749,674	30	3,303,251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146,912</u>	<u>6</u>	<u>640,940</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602,762</u>	<u>24</u>	<u>2,662,311</u>	<u>1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 益(附註四及十 八)	(\$ 6,577)	-	\$ 11,420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七)	295	-	(23,45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282)	-	(12,03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596,480</u>	<u>24</u>	<u>\$ 2,650,278</u>	<u>18</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8.09</u>		<u>\$ 4.68</u>	
9810	稀 釋	<u>\$ 7.97</u>		<u>\$ 4.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永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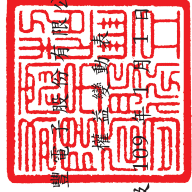


經理人：甯鑑超



會計主管：林美玲





起豐年保險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數	普通股金額	資本額	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盈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實現評價(損)益	
A1	568,846	\$ 5,688,459	\$ 1,997	\$ 3,072,210	\$ 46,429	\$ 7,805,894	\$ 39,641	\$ 16,654,630			
B1	-	-	-	188,525	-	(188,525)	-	-			
B17	-	-	-	-	(46,429)	46,429	-	-			
B5	-	-	-	-	-	(1,308,346)	-	(1,308,346)			
C3	-	-	157	-	-	-	-	-			157
D1	-	-	-	-	-	2,662,311	-	2,662,311			2,662,311
D3	-	-	-	-	-	(23,453)	11,420	(11,420)			(12,033)
D5	-	-	-	-	-	2,638,858	11,420	2,650,278			2,650,278
Z1	568,846	5,688,459	2,154	3,260,735	-	8,994,310	51,061	17,996,719			17,996,719
B1	-	-	-	263,885	-	(263,885)	-	-			-
B5	-	-	-	-	-	(1,763,422)	-	(1,763,422)			(1,763,422)
C3	-	-	128	-	-	-	-	-			128
D1	-	-	-	-	-	4,602,762	-	4,602,762			4,602,762
D3	-	-	-	-	-	295	(6,577)	(6,282)			(6,282)
D5	-	-	-	-	-	4,603,057	(6,577)	4,596,480			4,596,480
Z1	568,846	5,688,459	2,282	3,524,620	-	11,570,060	44,484	20,829,905			20,829,90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甯鑑超



會計主管：林美玲



董事長：謝永達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749,674	\$ 3,303,25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899,102	2,602,104
A20200	攤銷費用	28,337	27,59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51,037)	56,32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 具之淨利益	(22,144)	(25,807)
A20900	財務成本	151	175
A299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 溢價攤銷	1	390
A21200	利息收入	(21,407)	(27,811)
A21300	股利收入	(39,445)	(21,37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19)	(262)
A23700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516	9,919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8,652	20,98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減少（增加）	70,490	(49,289)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247,735)	(85,789)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35,882)	(56,012)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646,692)	(447,664)
A31160	應收關係人帳款增加	(85,171)	(12,504)
A31200	存貨增加	(612,431)	(249,169)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3,168)	(27,108)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108,148	6,336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89)	(4,74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432,965	150,777
A3218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增加	327,147	115,801
A3223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76,315	226,14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6,821)	(5,540)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8,169,557	5,506,73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840	29,65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1)	(1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77,637)	(446,7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414,609</u>	<u>5,089,43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8,044)	(\$ 309,643)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300,000	25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19,052)	(3,389,66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77	925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5)	(93)
B04500	購買無形資產	(18,773)	(5,28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5,000)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39,445</u>	<u>21,37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520,502)</u>	<u>(3,432,38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29)	(1,20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763,422)	(1,308,346)
C0990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u>128</u>	<u>15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764,523)</u>	<u>(1,309,39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17,162)</u>	<u>(31,410)</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112,422	316,24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3,934,707</u>	<u>3,618,463</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4,047,129</u>	<u>\$ 3,934,7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永達



經理人：甯鑑超



會計主管：林美玲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72 年 3 月 7 日設立，主要業務為各類積體電路之封裝與測試及兼營有關之各項產品的銷售、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89 年 10 月 26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通過由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股份，力成公司嗣於收購期間截止日，計收購本公司股權約 44.09%。本公司自 101 年 4 月 3 日股東臨時會力成公司取得本公司董事席次過半起，本公司成為力成公司之子公司。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力成公司均持有本公司股權約 42.9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11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編製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之海關每旬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有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

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

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係應付賠償款，其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加工收入

本公司於履行封裝合約之約定係為客戶創造或強化客戶已有控制之資產，本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封裝合約之收入。本公司於履行測試合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公司履約所提供之效益，本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測試合約之收入。本公司於半導體封裝及測試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

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一)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 收入認列

如附註四(十一)所述，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六、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 4,047,129</u>	<u>\$ 3,934,707</u>

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5%~0.765%	0.06%~0.76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 79,200	\$125,900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一)	<u>1,745</u>	<u>3,396</u>
	<u>\$ 80,945</u>	<u>\$129,296</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一)	<u>\$ -</u>	<u>\$ 5</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10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1.01.11~111.03.16	USD 11,400/NTD316,867
<u>109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0.01.12~110.03.16	USD 10,900/NTD309,518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力成公司普通股	<u>\$977,000</u>	<u>\$585,533</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力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債券投資—P06 台電 1A	\$300,000	\$ -
債券投資—P06 台電 3A	50,000	50,000
債券投資—P06 台塑 1A	50,000	50,000
債券投資—P07 台電 1A	-	<u>200,000</u>
	<u>\$400,000</u>	<u>\$300,000</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債券投資—P08 台電 3A	\$100,000	\$ 100,001
債券投資—P06 台電 3A	-	50,000
債券投資—P06 台電 1A	-	300,000
債券投資—P06 台塑 1A	-	<u>50,000</u>
	<u>\$100,000</u>	<u>\$500,001</u>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1 日溢價購買面額 300,000 仟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於 111 年 4 月 21 日到期，其有效利率為 1.13%。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19 日溢價購買面額 100,000 仟元臺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於 110 年 5 月 19 日及 111 年 5 月 19 日各到期 50,000 仟元，其有效利率為 1.09%。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溢價購買面額 100,000 仟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及 111 年 12 月 15 日各到期 50,000 仟元，其有效利率為 0.88%。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14 日溢價購買面額 200,000 仟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於 110 年 5 月 14 日到期，其有效利率為 0.70%。

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 12 日溢價購買面額 100,000 仟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於 112 年 9 月 12 日及 113 年 9 月 12 日各到期 50,000 仟元，其有效利率為 0.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55,411	\$ 119,529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815,331	\$ 3,077,194
減：備抵損失	(60,169)	(25,925)
	<u>\$ 3,755,162</u>	<u>\$ 3,051,269</u>

本公司給予客戶之主要授信期間為月結 60 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核准暨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具有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區分客戶群，分別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未逾期</u>	<u>逾期 1~60 天</u>	<u>逾期 61~90 天</u>	<u>逾期 91~120 天</u>	<u>逾期超過 120 天</u>	<u>合計</u>
總帳面金額	\$ 3,761,071	\$ 52,314	\$ 1,411	\$ 535	\$ -	\$ 3,815,33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909)	(52,314)	(1,411)	(535)	-	(60,169)
攤銷後成本	<u>\$ 3,755,162</u>	<u>\$ -</u>	<u>\$ -</u>	<u>\$ -</u>	<u>\$ -</u>	<u>\$ 3,755,16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018,248	\$ 46,074	\$ 7,162	\$ 4,657	\$ 1,053	\$ 3,077,19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292)	(14,171)	(4,499)	(2,941)	(22)	(25,925)
攤銷後成本	<u>\$ 3,013,956</u>	<u>\$ 31,903</u>	<u>\$ 2,663</u>	<u>\$ 1,716</u>	<u>\$ 1,031</u>	<u>\$ 3,051,269</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5,925	\$ 54,880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85,281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56,32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85,281)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51,037)	-
年底餘額	<u>\$ 60,169</u>	<u>\$ 25,925</u>

十一、存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料	\$ 1,170,074	\$ 663,156
物料	193,467	109,470
	<u>\$ 1,363,541</u>	<u>\$ 772,626</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1,516	\$ 9,919
未攤銷製造費用	\$ 128,721	\$ 176,069
下腳收入	(\$ 82,693)	(\$ 56,274)
營業成本	<u>\$ 13,191,441</u>	<u>\$ 10,892,042</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雜項設備	待驗設備	未完工程	備品	合計
109年1月1日餘額	\$ 1,316,801	\$ 3,805,315	\$ 17,065,439	\$ 16,714	\$ 77,600	\$ 463,389	\$ 607,075	\$ 5,983	\$ 145,266	\$ 23,503,582
增添	-	27,423	2,103,894	1,500	21,444	18,692	595,060	79,764	502,542	3,350,319
處分	-	-	(950,010)	-	(11)	-	-	-	(458,415)	(1,408,436)
處分	-	5,983	585,175	-	190	647	(590,692)	(5,983)	-	4,68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6,801</u>	<u>\$ 3,838,721</u>	<u>\$ 18,804,498</u>	<u>\$ 18,214</u>	<u>\$ 99,223</u>	<u>\$ 482,728</u>	<u>\$ 611,443</u>	<u>\$ 79,764</u>	<u>\$ 189,393</u>	<u>\$ 25,440,785</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748,897	\$ 11,335,333	\$ 9,001	\$ 46,878	\$ 307,804	\$ -	\$ -	\$ -	\$ 13,447,913
增添	-	254,438	1,826,951	2,067	11,110	47,847	-	-	458,415	2,600,828
處分	-	-	(949,347)	-	(11)	-	-	-	(458,415)	(1,407,77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03,335</u>	<u>\$ 12,212,937</u>	<u>\$ 11,068</u>	<u>\$ 57,977</u>	<u>\$ 355,651</u>	<u>\$ -</u>	<u>\$ -</u>	<u>\$ -</u>	<u>\$ 14,640,968</u>
108年12月31日及 109年1月1日淨額	<u>\$ 1,316,801</u>	<u>\$ 2,056,418</u>	<u>\$ 5,730,106</u>	<u>\$ 7,713</u>	<u>\$ 30,722</u>	<u>\$ 155,585</u>	<u>\$ 607,075</u>	<u>\$ 5,983</u>	<u>\$ 145,266</u>	<u>\$ 10,055,669</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316,801</u>	<u>\$ 1,835,386</u>	<u>\$ 6,591,561</u>	<u>\$ 7,146</u>	<u>\$ 41,246</u>	<u>\$ 127,077</u>	<u>\$ 611,443</u>	<u>\$ 79,764</u>	<u>\$ 189,393</u>	<u>\$ 10,799,817</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雜項設備	待驗設備	未完工程	備	品	合	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316,801	\$ 3,838,721	\$18,804,498	\$ 18,214	\$ 99,223	\$ 482,728	\$ 611,443	\$ 79,764	\$ 189,393			\$25,440,785
增 添	560,535	49,234	2,326,256	3,229	23,624	56,348	875,085	1,495,178	581,518			5,971,007
處 分	-	-	(1,797,906)	(2,365)	(445)	-	-	-	(511,504)			(2,312,220)
重 分 類	-	78,220	604,150	1,620	-	-	(610,666)	(73,324)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877,336</u>	<u>\$ 3,966,175</u>	<u>\$19,936,998</u>	<u>\$ 20,698</u>	<u>\$ 122,402</u>	<u>\$ 539,076</u>	<u>\$ 875,862</u>	<u>\$ 1,501,618</u>	<u>\$ 259,407</u>			<u>\$29,099,572</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003,335	\$12,212,937	\$ 11,068	\$ 57,977	\$ 355,651	\$ -	\$ -	\$ -			\$14,640,968
增 添	-	233,518	2,089,543	2,889	13,719	46,653	-	-	511,504			2,897,826
處 分	-	-	(1,797,648)	(2,365)	(445)	-	-	-	(511,504)			(2,311,96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236,853</u>	<u>\$12,504,832</u>	<u>\$ 11,592</u>	<u>\$ 71,251</u>	<u>\$ 402,304</u>	<u>\$ -</u>	<u>\$ -</u>	<u>\$ -</u>			<u>\$15,226,832</u>
109年12月31日及												
110年1月1日淨額	<u>\$ 1,316,801</u>	<u>\$ 1,835,386</u>	<u>\$ 6,591,561</u>	<u>\$ 7,146</u>	<u>\$ 41,246</u>	<u>\$ 127,077</u>	<u>\$ 611,443</u>	<u>\$ 79,764</u>	<u>\$ 189,393</u>			<u>\$10,799,81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877,336</u>	<u>\$ 1,729,322</u>	<u>\$ 7,432,166</u>	<u>\$ 9,106</u>	<u>\$ 51,151</u>	<u>\$ 136,772</u>	<u>\$ 875,862</u>	<u>\$ 1,501,618</u>	<u>\$ 259,407</u>			<u>\$13,872,74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6年
機電工程	6至11年
其他	6至51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6年
辦公設備	3至7年
雜項設備	2至16年
備 品	半年

110及109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機器設備	<u>\$ 8,109</u>	<u>\$ 9,385</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機器設備	<u>\$ 1,276</u>	<u>\$ 1,276</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250</u>	<u>\$ 1,229</u>
非 流 動	<u>\$ 7,061</u>	<u>\$ 8,31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1.695%	1.69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機器設備以供封裝測試使用，租賃期間為 14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承購權之條款。

十四、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42,976
增 添	5,288
處 分	(12,698)
重 分 類	<u>4,680</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40,246</u>
<u>累計攤銷</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308
攤銷費用	27,599
處 分	(<u>12,698</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7,209</u>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80,668</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3,037</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40,246
增 添	18,773
處 分	(<u>11,864</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47,155</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209
攤銷費用	28,337
處 分	(<u>11,864</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3,682</u>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63,037</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3,473</u>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 5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五、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95,221	\$ 27,813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43,188	37,876
用品盤存	33,382	27,844
其他應收款	24,745	19,795
預付貨款	3,797	7,911
其他（註1）	<u>19,422</u>	<u>16,781</u>
	<u>\$219,755</u>	<u>\$138,020</u>
<u>非 流 動</u>		
質押定期存款（註2）	\$108,700	\$ 83,700
存出保證金	<u>7,153</u>	<u>6,998</u>
	<u>\$115,853</u>	<u>\$ 90,698</u>

註1：其他主要係預付保險費、代付款、暫付款、應收利息及預付租金等。

註2：本公司提供作為海關內銷補稅及中油天然氣氣量保證之擔保品。

十六、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獎金	\$ 866,785	\$ 565,119
應付賠償款	133,487	111,883
應付勞健保費	64,796	50,313
應付電費	37,576	33,481
其他（註）	<u>276,481</u>	<u>247,860</u>
	<u>1,379,125</u>	<u>1,008,656</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28,815	27,453
暫收款	<u>11,499</u>	<u>7,015</u>
	<u>40,314</u>	<u>34,468</u>
	<u>\$ 1,419,439</u>	<u>\$ 1,043,124</u>

註：其他主要係零件費、應付退休金、外勞就業安定費及勞務費等。

應付賠償款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61,939	\$465,7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10,491</u>)	(<u>207,145</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251,448</u>	<u>\$258,56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9年1月1日	\$	<u>440,532</u>	(<u>\$ 199,881</u>)	<u>\$ 240,65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93	-	1,093
利息費用(收入)		<u>3,524</u>	(<u>1,599</u>)	<u>1,925</u>
認列於損益		<u>4,617</u>	(<u>1,599</u>)	<u>3,018</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21,262	-	21,262
精算損失(利益)—				
經驗調整		<u>8,851</u>	(<u>6,660</u>)	<u>2,19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0,113</u>	(<u>6,660</u>)	<u>23,453</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雇主提撥	\$ -	(\$ 8,558)	(\$ 8,558)
福利支付	(9,553)	9,553	-
109年12月31日	<u>465,709</u>	<u>(207,145)</u>	<u>258,56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70	-	870
利息費用(收入)	<u>1,863</u>	<u>(829)</u>	<u>1,034</u>
認列於損益	<u>2,733</u>	<u>(829)</u>	<u>1,904</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利益)－			
經驗調整	18,207	(2,983)	15,22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474	-	47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15,993)	-	(15,99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688</u>	<u>(2,983)</u>	<u>(295)</u>
雇主提撥	-	(8,725)	(8,725)
福利支付	(9,191)	9,191	-
110年12月31日	<u>\$ 461,939</u>	<u>(\$ 210,491)</u>	<u>\$ 251,448</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u>\$ 1,743</u>	<u>\$ 2,752</u>
推銷費用	<u>\$ 19</u>	<u>\$ 30</u>
管理費用	<u>\$ 48</u>	<u>\$ 78</u>
研究發展費用	<u>\$ 94</u>	<u>\$ 15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70%	0.4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95%	2.95%
死亡率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五回經驗生 命表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五回經驗生 命表
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	0.70%	0.4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12,409)	(\$ 13,446)
減少 0.25%	<u>\$ 12,884</u>	<u>\$ 13,98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1,439</u>	<u>\$ 12,462</u>
減少 0.25%	(\$ 11,100)	(\$ 12,07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8,850</u>	<u>\$ 8,717</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年	12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68,846</u>	<u>568,846</u>
已發行股本	<u>\$ 5,688,459</u>	<u>\$ 5,688,45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1,647	\$ 1,64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u>635</u>	<u>507</u>
	<u>\$ 2,282</u>	<u>\$ 2,154</u>

資本公積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受領股東贈與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本期稅後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
2. 扣除前款後，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3.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扣除前各項數額後之餘額，併同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及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及配合當年度盈餘狀況，而以股利穩定為原則，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計劃及整體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考量公司之資金需求、股本擴充情形，同時兼顧股東權益，視情況搭配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次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1 日及 109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63,885	\$ 188,525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46,429)	-	-
股東現金紅利	1,763,422	1,308,346	3.1	2.3

本公司 111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60,306	\$ -
股東現金股利	2,844,230	5.0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46,42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46,429)
年底餘額	\$ -

(五)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

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51,061	\$ 39,641
當年度產生其他綜合 (損失)		
利益	(6,577)	11,420
年底餘額	\$ 44,484	\$ 51,061

十九、收入

(一) 合約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封裝加工收入	\$ 16,492,522	\$ 12,322,638
測試加工收入	<u>2,968,621</u>	<u>2,379,044</u>
	<u>\$ 19,461,143</u>	<u>\$ 14,701,682</u>

本公司於履行封裝合約之約定係為客戶創造或強化客戶已有控制之資產，本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封裝合約之收入。本公司於履行測試合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公司履約所提供之效益，本公司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測試合約之收入。

(二) 合約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應收 關係人帳款）（附註十）	<u>\$ 4,346,371</u>	<u>\$ 3,521,425</u>	<u>\$ 3,045,577</u>
合約資產—流動			
加工收入	\$ 896,128	\$ 648,393	\$ 562,604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u>\$ 896,128</u>	<u>\$ 648,393</u>	<u>\$ 562,604</u>
合約負債—流動			
加工收入	<u>\$ 164,824</u>	<u>\$ 56,676</u>	<u>\$ 50,340</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加工收入	<u>\$ 45,090</u>	<u>\$ 36,508</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台 灣	\$ 14,269,954	\$ 11,307,802
美 洲	2,174,305	1,306,545
亞 洲	1,525,037	928,179
歐 洲	1,491,789	1,159,066
非 洲	58	90
	<u>\$ 19,461,143</u>	<u>\$ 14,701,682</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	\$ 15,172	\$ 18,1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35	8,898
附買回債券	-	791
	<u>\$ 21,407</u>	<u>\$ 27,811</u>

(二)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股利收入	\$ 39,445	\$ 21,375
其他(註)	50,272	47,170
	<u>\$ 89,717</u>	<u>\$ 68,545</u>

註：其他主要係代收代付差額。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益	\$ 26,770	\$ 39,650
財務成本	(151)	(175)
淨外幣兌換損失	(34,644)	(77,384)
其他	(515)	(1,289)
	<u>(\$ 8,540)</u>	<u>(\$ 39,198)</u>

(四)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70,650	\$ 2,570,653
營業費用	<u>28,452</u>	<u>31,451</u>
	<u>\$ 2,899,102</u>	<u>\$ 2,602,10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212	\$ 19,082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2,474	2,990
研究發展費用	<u>5,651</u>	<u>5,527</u>
	<u>\$ 28,337</u>	<u>\$ 27,59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116,012	\$ 105,050
確定福利計畫	<u>1,904</u>	<u>3,018</u>
	117,916	108,068
其他員工福利	<u>4,655,518</u>	<u>3,602,64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773,434</u>	<u>\$ 3,710,71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20,515	\$ 3,310,849
營業費用	<u>552,919</u>	<u>399,866</u>
	<u>\$ 4,773,434</u>	<u>\$ 3,710,715</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分別以 9%~15%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2 月 25 日及 110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10%	10%
董事酬勞	2%	2%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634,106	\$ -	\$ 359,412	\$ -
董事酬勞	124,335	-	71,882	-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83,437	\$ 46,76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18,081)	(124,144)
淨 損 失	(\$ 34,644)	(\$ 77,384)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129,357	\$ 669,760
以前年度之調整	3,077	(31,40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478	2,5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46,912</u>	<u>\$ 640,94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749,674</u>	<u>\$ 3,303,25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	\$ 1,149,935	\$ 660,65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987)	(4,417)
暫時性差異之影響數	5,887	16,11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077	(31,40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46,912</u>	<u>\$ 640,940</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802,962</u>	<u>\$448,165</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薪資費用	\$ 10,116	\$ 330	\$ 10,446
賠償費用	22,377	(9,468)	12,909
折舊費用	3,612	(3,587)	25
未實現兌換損失	<u>3,081</u>	<u>(1,422)</u>	<u>1,659</u>
	<u>\$ 39,186</u>	<u>(\$ 14,147)</u>	<u>\$ 25,03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u>\$ 5,858</u>	<u>\$ 331</u>	<u>\$ 6,189</u>

109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薪資費用	\$ 13,077	(\$ 2,961)	\$ 10,116
賠償費用	13,573	8,804	22,377
折舊費用	4,274	(662)	3,612
未實現兌換損失	<u>5,830</u>	<u>(2,749)</u>	<u>3,081</u>
	<u>\$ 36,754</u>	<u>\$ 2,432</u>	<u>\$ 39,18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u>\$ 839</u>	<u>\$ 5,019</u>	<u>\$ 5,858</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8.09</u>	<u>\$ 4.68</u>
稀釋每股盈餘	<u>\$ 7.97</u>	<u>\$ 4.62</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602,762</u>	<u>\$ 2,662,31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602,762</u>	<u>\$ 2,662,311</u>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68,846</u>	<u>568,846</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8,898</u>	<u>7,38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77,744</u>	<u>576,23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所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公司債	\$ 500,000	\$ -	\$ 501,313	\$ -	\$ 501,313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公司債	\$ 800,001	\$ -	\$ 804,895	\$ -	\$ 804,895

上述第 2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報價。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79,200	\$ -	\$ -	\$ 79,200
遠期外匯合約	-	1,745	-	1,745
	<u>\$ 79,200</u>	<u>\$ 1,745</u>	<u>\$ -</u>	<u>\$ 80,945</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 (櫃)				
股票	\$ 977,000	\$ -	\$ -	\$ 977,000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25,900	\$ -	\$ -	\$ 125,900
遠期外匯合約	-	3,396	-	3,396
	<u>\$ 125,900</u>	<u>\$ 3,396</u>	<u>\$ -</u>	<u>\$ 129,29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 (櫃)				
股票	\$ 585,533	\$ -	\$ -	\$ 585,533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5	\$ -	\$ 5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80,945	\$ 129,2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產(註1)	9,030,448	8,364,5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977,000	585,533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481,193	1,482,37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之銷售額中分別約有 55% 及 51%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分別約有 18% 及 16%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本公司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輕匯率暴險。該遠期外匯合約之幣別須與被避險項目相同。本公司透過衍生工具與被避險項目合約條款之配合，以使避險有效性極大化。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 時，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9,202 仟元及 14,465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939,781	\$ 3,787,1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6,048	231,230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浮動利率資產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0.5%，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080 仟元及 1,156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0 及 109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792 仟元及 1,259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9,770 仟元及 5,85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如下：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93,726	\$ -	\$ -	\$ -	\$ -
租賃負債	345	345	690	4,410	3,115
應付設備款	870,822	-	-	-	-
其他應付款	216,645	-	-	-	-
	<u>\$2,481,538</u>	<u>\$ 345</u>	<u>\$ 690</u>	<u>\$ 4,410</u>	<u>\$ 3,115</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380</u>	<u>\$ 4,410</u>	<u>\$ 2,715</u>	<u>\$ 400</u>	<u>\$ -</u>	<u>\$ -</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961,440	\$ -	\$ -	\$ -	\$ -
租賃負債	345	345	690	4,950	3,955
應付設備款	320,723	-	-	-	-
其他應付款	200,209	-	-	-	-
	<u>\$1,482,717</u>	<u>\$ 345</u>	<u>\$ 690</u>	<u>\$ 4,950</u>	<u>\$ 3,955</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380</u>	<u>\$ 4,950</u>	<u>\$ 3,075</u>	<u>\$ 880</u>	<u>\$ -</u>	<u>\$ -</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316,867	\$ -	\$ -	\$ -	\$ -
一流出	(314,982)	-	-	-	-
	<u>\$ 1,885</u>	<u>\$ -</u>	<u>\$ -</u>	<u>\$ -</u>	<u>\$ -</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6 個 月		5 年 以 上	
	短於 3 個月	3 至 6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一流 入	\$ 309,518	\$ -	\$ -	\$ -	\$ -	\$ -
一流 出	(309,887)	-	-	-	-	-
	<u>(\$ 369)</u>	<u>\$ -</u>	<u>\$ -</u>	<u>\$ -</u>	<u>\$ -</u>	<u>\$ -</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均為 42.91%。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Realtek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Raymx Microelectronics Corp.	其他關係人
Powertech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兄弟公司
Powertech Technology (Suzhou) Ltd.	兄弟公司
Tera Probe Inc.	兄弟公司
晶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 1,368,567	\$ 1,240,397
	母 公 司	<u>339,601</u>	<u>104,191</u>
		<u>\$ 1,708,168</u>	<u>\$ 1,344,588</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依一般交易常規訂定。本公司之收款條件因產品類型而有所不同，但各產品收款條件關係人與非關係人均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母 公 司	<u>\$ 31,964</u>	<u>\$ 30</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

(四) 合約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74,474	\$ 41,235
母 公 司	<u>8,682</u>	<u>1,968</u>
	<u>\$ 83,156</u>	<u>\$ 43,203</u>

110 及 109 年度因關係人產生之合約資產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製造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母 公 司	\$ 21,873	\$ 4,340
兄弟公司	<u>147</u>	<u>3,068</u>
	<u>\$ 22,020</u>	<u>\$ 7,408</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製造費用，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

(六) 應收關係人帳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79,087	\$ 318,707
	母 公 司	<u>156,711</u>	<u>31,920</u>
		<u>\$ 435,798</u>	<u>\$ 350,627</u>

(七) 其他應收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母 公 司	\$ 10,348	\$ 1,348
	其他關係人		
	Realtek	-	3,357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其 他	<u>534</u>	<u>354</u>
		<u>\$ 10,882</u>	<u>\$ 5,059</u>

(八)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母 公 司	<u>\$ 2,268</u>	<u>\$ -</u>
應付設備款	母 公 司	\$ 309	\$ 37,542
	兄弟公司	<u>-</u>	<u>2,226</u>
		<u>\$ 309</u>	<u>\$ 39,768</u>

(九)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母公司	\$ 4,732	\$ 3,997
	兄弟公司	-	757
		<u>\$ 4,732</u>	<u>\$ 4,754</u>

(十)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	價款
	110年度	109年度
兄弟公司	\$ 11,617	\$ 6,666
母公司	<u>2,083</u>	<u>39,692</u>
	<u>\$ 13,700</u>	<u>\$ 46,358</u>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68,082	\$ 99,312
退職後福利	<u>281</u>	<u>188</u>
	<u>\$168,363</u>	<u>\$ 99,50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海關內銷補稅及中油天然氣氣量保證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8,700</u>	<u>\$ 83,700</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1.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與建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定廠房新建工程合約總金額為 510,000 仟元，截至 110 年底已支付 357,000 仟元。

2. 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與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定機電空調工程合約總金額為 980,000 仟元，截至 110 年底已支付 294,000 仟元。
3.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與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定無塵室及製程管路工程合約總金額為 360,000 仟元，截至 110 年底已支付 108,000 仟元。
4. 本公司於 110 年 9 月與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定機電工程合約總金額為 378,000 仟元，截至 110 年底尚未支付。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8,247	27.630	(美元：新台幣)	\$	<u>2,438,262</u>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11,400	27.642	(美元：新台幣)	\$	<u>1,745</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8,682	27.730	(美元：新台幣)	\$	518,063		
日 圓		473,548	0.2425	(日圓：新台幣)		114,835		
歐 元		388	31.520	(歐元：新台幣)		<u>12,233</u>		
					\$	<u>645,131</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2,548	28.430	(美元：新台幣)	\$	<u>1,778,253</u>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10,100	28.085	(美元：新台幣)	\$	<u>3,396</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628	28.530	(美元：新台幣)	\$ 331,752
日 圓	150,580	0.2783	(日圓：新台幣)	41,906
歐 元	90	35.220	(歐元：新台幣)	3,159
				<u>\$ 376,817</u>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800	28.085	(美元：新台幣)	<u>\$ 5</u>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分別為 34,644 仟元及 77,38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三) 大陸投資資訊及(四) 主要股東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仟) / 張數 / 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基金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新台幣(A)不配息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 79,200	-	\$ 79,200	註一
債券	P06 台電 1A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300,000	-	300,715	註二
債券	P06 台電 3A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50,000	-	50,000	註二
債券	P06 台塑 1A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50,000	-	50,128	註二
債券	P08 台電 3A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100,000	-	100,470	註二
股票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977,000	1	977,000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數(仟) / 張數 / 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份率(%)		公允價值
股票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8	\$ -	3	\$ -	註四
股票	宏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3	-	2	-	註四
股票	大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	-	1	-	註四

註一：係按 110 年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係按 110 年底交易市場百元價計算。

註三：係按 110 年底收盤價計算。

註四：係按 110 年底帳面價值計算。

註五：上列有價證券於 110 年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註)		買入		賣出		年底(註)		
					張數	金額	張數	金額	張數	金額	張數	金額	
起豐公司	股票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本公司之母公司	6,170	\$385,533	3,830	\$398,044	-	\$ -	-	10,000	\$977,000

註：年初及年底金額係包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用途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起豐公司	建築物	110.3.10	\$ 510,000	\$ 357,000	建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自地委建	擴廠	無
	土地	110.5.12	330,802	330,802	有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雙方議定	擴廠	無
	機電空調工程	110.6.17	980,000	294,000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雙方議定	擴廠	無
	無塵室及製程管路工程	110.7.6	360,000	108,000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雙方議定	擴廠	無
	機電工程	110.9.27	378,000	-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雙方議定	擴廠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餘額	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票據、帳款之比率(%)			
起豐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之母公司	銷貨	\$ 1,021,407	5	月結 60 天	註	相當	\$ 234,991	5	—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339,601	2	月結 90 天	註	相當	156,711	4	—
	Realtek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與本公司董事同一母公司	銷貨	313,168	2	月結 60 天	註	相當	42,926	1	—

註：起豐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依一般交易常規訂定。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超豐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之母公司	\$ 234,991	4.29	\$ -	-	\$ 156,811	\$ -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56,711	3.60	-	-	69,720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七。

10.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11. 大陸投資資訊：無。

12.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4,064,379	42.91%

三十、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整體公司之財務資訊。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本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故 110 及 109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10 及 109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

(二) 主要加工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封裝	\$ 16,492,522	\$ 12,322,638
測試	2,968,621	2,379,044
	<u>\$ 19,461,143</u>	<u>\$ 14,701,682</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	\$14,269,954	\$11,307,802	\$ 13,941,475	\$10,879,237
美洲	2,174,305	1,306,545	-	-
亞洲	1,525,037	928,179	-	-
歐洲	1,491,789	1,159,066	-	-
非洲	58	90	-	-
	<u>\$19,461,143</u>	<u>\$14,701,682</u>	<u>\$13,941,475</u>	<u>\$10,879,23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重要客戶資訊：

110 及 109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 10% 以上者。

伍、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不適用。

陸、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壹、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9,444,467	11,353,869	1,909,402	20.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99,817	13,872,740	3,072,923	28.45
其他資產	1,287,840	1,279,474	(8,366)	(0.65)
資產總額	21,532,124	26,506,083	4,973,959	23.10
流動負債	3,262,656	5,411,464	2,148,808	65.86
負債總額	3,535,405	5,676,178	2,140,773	60.55
股 本	5,688,459	5,688,459	-	-
資本公積	2,154	2,282	128	5.94
保留盈餘	12,255,045	15,094,680	2,839,635	23.17
股東權益總額	17,996,719	20,829,905	2,833,186	15.7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固定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係擴廠及擴產，以致應收款項、存貨及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2、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擴廠及擴產，以致應付帳款及設備款增加。				
3、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持續獲利所致。				

註：財務資料來源為依 IFRSs 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貳、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4,701,682	19,461,143	4,759,461	32.37
營業成本	10,892,042	13,191,441	2,299,399	21.11
營業毛利	3,809,640	6,269,702	2,460,062	64.57
營業費用	563,547	622,612	59,065	10.48
營業利益	3,246,093	5,647,090	2,400,997	73.97
其他收入	96,356	111,124	14,768	15.33
其他利益及(損失)	(39,198)	(8,540)	(30,658)	(78.21)
稅前淨利	3,303,251	5,749,674	2,446,423	74.06
所得稅費用	640,940	1,146,912	505,972	78.94
本期淨利	2,662,311	4,602,762	1,940,451	72.89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 1、收入淨額、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利益、所得稅及純益增加，主係持續擴充產能及提升產能利用率。
- 2、營業成本增加，主係產能增加，以及原物料進貨價格調漲所致。

註：財務資料來源為依 IFRSs 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TSIA 與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於 111 年 2 月預測台灣封測業 111 年產值為新臺幣 6,950 億元，較 110 年產值新臺幣 6,384 億元成長 8.9%。

公司依產業景氣、未來市場需求及公司產能狀況，訂定 111 年預計銷售量如下：

銷售項目	預計銷售數量
封裝	約 113 億顆
W/T 測試	約 72 萬片
F/T 測試	約 74 億顆
WLP	約 24 萬片
WLCSP	約 8 億顆

參、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109 年度	110 年度	
現金流量比率	155.99	137.02	(12.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85	0.98	15.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53	15.60	35.3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45%。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 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047,129	5,124,703	7,329,793	1,842,039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預估產生純益，故預計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購買設備及建廠。
 (3)籌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不適用。

肆、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廠房及未完工程	自有資金	109年	107,187	107,187	-	-
設備及其他	自有資金	109年	2,740,590	2,740,590	-	-
土地	自有資金	110年	560,535	-	560,535	-
廠房及未完工程	自有資金	110年	1,544,413	-	1,544,413	-
設備及其他	自有資金	110年	3,284,540	-	3,284,540	-
廠房	自有資金	111年	1,607,572	-	-	1,607,572
設備	自有資金	111年	3,750,844	-	-	3,750,844

註：本表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之金額，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金額，不含備品。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量：仟個、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111	積體電路封裝測試	52,115	52,115	630,549	172,329
	晶圓級封裝	32	32	90,590	24,758

其他效益說明：提升積體電路封裝測試等產品之品質及技術。

伍、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不適用。

陸、風險事項分析與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A)	27,811	21,407
營業收入淨額(B)	14,701,682	19,461,143
(A)/(B)	0.19%	0.11%
利息支出(C)	175	151
營業收入淨額(D)	14,701,682	19,461,143
(C)/(D)	-	-

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利息收入淨額分別為 27,811 仟元及 21,407 仟元，佔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為 0.19% 及 0.11%，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利率為 0.06%~1.015% 及 0.05%~0.83%，利息收入金額佔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重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損益影響有限。

本公司 109 及 110 年度均無銀行利息支出，故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程度有限。

2、未來因應措施

- (1) 由專責人員隨時注意利率變化之資訊，以充份掌握利率走勢。
- (2) 有資金需求時，以利率較低之籌資方案優先使用。
- (3) 低利率時代，資金運用兼顧安全性及收益性，充分運用資金。

(二)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收入金額 (A)	7,519,323	10,690,985
營業收入淨額 (B)	14,701,682	19,461,143
(A) / (B)	51.15%	54.94%
外幣購貨金額 (C)	2,249,037	3,055,035
進貨淨額 (D)	4,501,994	5,893,767
(C) / (D)	49.96%	51.84%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外幣收入金額佔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51.15% 及 54.94%，報價型態以美元為主，因此，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營業收入有一定程度的影響。

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外幣購貨金額佔進貨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49.96% 及 51.84%，因成本、交期及品質等考量，故向國外採購設備及主要原料包括導線架、膠餅、金線與銅線等，其報價型態多以美元及日幣為主，因此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 (1) 由專責人員隨時注意匯率變化之資訊，以充份掌握匯率走勢。
- (2) 有匯率變動時，於適當時機買賣外幣，以降低匯率變動時所造成的不利影響。
- (3) 在業務報價時，將匯率變動影響因素一併考量；採購原料時，亦與供應商議價以調整購料成本，確保公司利潤。
- (4) 運用遠期外匯之衍生性商品交易，規避外幣計算之資產或負債及預期交易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三)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物價膨脹，進貨成本增加，增額成本轉嫁給客戶，毛利率未因通貨膨脹而下降。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10/1/5 公布 110 年全年之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為 1.96%，主因為國際油價高漲及低基數、加上機票、水果價格走揚等情況，才使得物價漲幅擴大。根據主計總處預測，今年第 1 季 CPI 年增率還是會超過 2%，但在基期已墊高的情況下，漲幅將逐季遞減。

由於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公司已適當向客戶調整產品價格，以降低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未來將持續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並關注國際原物料市場之價格趨勢，以訂定控制成本與庫存量的策略。

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持續保持良好之互動，期能有效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截至刊印日為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等相關交易。
- 2、本公司 110 年度及截至刊印日為止，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僅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所致匯兌風險而進行之短期外匯交易，因屬避險性質，未從事投機性交易，公司不會因此招致重大獲利及虧損。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因應 IC 封裝技術趨勢之變化，及客戶 IC 設計之需求，未來研發計畫如下：

- (1) 開發 High Pin Count BGA ,PKG size 14X14 以上產品。
- (2) 開發 MIS-2 layer Flip chip and wire bond type 產品。
- (3) 開發 Hybrid PKG (FC+WB) 產品。
- (4) 開發 QFN Dual ROW High I/O 產品。
- (5) 開發 High Thermal 產品。
- (6) 開發 Flip Chip QFN 車規產品。
- (7) 開發 FCCSP/BGA 車規產品。
- (8) 開發使用 5nm 晶圓之 FCCSP 產品。
- (9) 開發 MEMS 產品。

110 年度的研究發展費用為新台幣 2.87 億元，佔全年營收的 1.5%；111 年研發經費將維持前一年水準。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等事項均向律師、會計師等相關作業單位諮詢，或委其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遵循法令及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行動應用服務的多元化如高解析度影音服務、社群網路、雲端服務等，大量的使用者網路數據時代將來臨，無線電通訊的技術演變到 LTE/5G/6G，帶來更寬幅網路頻寬的便利，促進了科技應用於生活、交通、娛樂、工作、教育及健康照護等，因而刺激更大量的個人消費於電子科技產品。物聯網的產生與隨著穿戴式裝置需求逐漸成為潮流，智慧汽車、智慧醫療、人工智慧與高速運算形成新的應用市場與商機，又因疫情改變了生活，科技支援遠距工作，皆帶動了科技改變人類生活的契機。

由於未來 5G、AIoT(人工智慧和物聯網的結合)形成的網路社會將遍及生活，如果沒有堅實的資安做後盾，將會變得相當危險，面對複雜多變的資安威脅及挑戰，公司強化各項資安防護能量，加強全員資安意識，以降低資安對公司的風險。

半導體業風起雲湧不斷擴大資本支出，推陳出新競逐於新封裝技術，如前所述需求帶動 SiP、BGA 等封裝技術，皆為公司技術投資評估的領域。

研發投資金額對公司財務負擔並無不利之影響，對未來的業務發展有莫大助力。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恪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重視並維持優良的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公司未來營運擴展需求及解決廠房空間不敷使用之困境，董事會於 110/2/26 決議資本支出約新台幣 15 億元，以自有資金於頭份鎮民生段土地興建頭份二廠(超豐五廠)廠房，擬興建地下二層、地上五層廠辦建築，建照面積 33,203 平方公尺(約 10,044 坪)，預計 111 年 6 月前完工，下半年可量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大的銷貨客戶僅佔本公司銷貨淨額之 5.25%，並無銷貨集中情事；另進貨廠商中，佔進貨淨額 10% 以上者有 2 家，分屬不同之原物料，故無進貨集中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傳染病風險：為有效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流行；

1. 公司制定了防疫緊急應變計劃，實施了一系列的防疫措施，包括廠區及宿舍的分艙分流、訪客管制措施、員工每日體溫健康狀況的監控。
2. 110 年發生疫情流行期間，公司立即進行全體員工及往來廠商快篩與部份員工的 PCR 檢測，並捐贈縣政府 200 萬元以協助地方政府防堵疫情擴散。
3. 於政府降低防疫等級期間，公司持續配合政府防疫政策，宣導防疫措施及疫苗接種之重要性，公司主動安排外籍同仁接種疫苗，達成高於平均的接種率成果，對防疫成效有正面之影響。

柒、其他重要事項：
無。

特別記載事項

壹、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本公司並無子公司。

二、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

三、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無。

四、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無。

五、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單位：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董事席次過半	244,064,379	42.91%	0	董事長及執行長 董事代表人 董事代表人及總經理 董事代表人 董事代表人	謝永達 蔡篤恭 甯鑑超 呂肇祥 陳玉欽

六、與控制公司進銷貨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進貨	31,964	0.54%	-	-	月結 1~3 個月	-	月結 1~3 個月	-	2,268	0.16%	-	-	-	
銷貨	339,601	1.75%	-	-	月結 3 個月	-	月結 1~3 個月	-	156,711	3.61%	-	-	-	

七、與控制公司財產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取得或處分)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或付款條件	價款付情形	處分損益(註1)	交易對象為控制公司之原因	前次移轉資料(註2)				交易決定方式(註3)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或處分之目的及使用情况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取得	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	11001 ~ 11012	2,083	依約定	已付	-	-	-	-	-	-	採購最高核決層級	-	營運生產	無

註1：取得財產者免列。

註2：(1)取得財產者，應列示控制公司原始取得資料；處分財產者，應列示從屬公司原始取得資料。

(2)「與公司關係」欄應說明所有人與從屬公司及其與控制公司間關係。

(3)前次移轉交易之相對人如為關係人者，應於同一欄位再加列示該關係人之前次移轉資料。

註3：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八、資金融通情形：

無。

九、資產租賃情形：

無。

十、背書保證情形：

無。

十一、關係報告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永達



貳、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並無子公司。

肆、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壹、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永達





追求卓越、超越巔峰